



#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2017-088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吴丰礼、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永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奎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所涉及的经营业绩的预计等前瞻性陈述均属于公司计划性事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半年度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计划、规划等预测性陈述，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目前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重大风险。公司日常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4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4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6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0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拓斯达股份、拓斯达、股份公司、公司	指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赛沃科技	指	东莞赛沃工业控制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苏州拓斯达	指	江苏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深圳拓联	指	深圳市拓联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A 股或股票	指	境内上市的每股面值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工业自动化	指	机器设备或生产过程在不需要人工直接干预的情况下，按预期的目标实现测量、操纵等信息处理和过程控制
工业机器人	指	一种通过编程可以自动完成操作或移动作业的机械装置
直角坐标机器人	指	又称机械手，能模仿人手和臂的某些动作功能，用以按固定程序抓取、搬运物件或操作工具的自动操作装置，是最早出现的工业机器人。直角坐标机器人能够实现自动控制、可重复编程、运动自由度间成空间直角关系，一般由直线运动单元及其组合，驱动电机，控制系统和末端操作器组成
多关节机器人	指	多关节机器人是工业领域中最常见的工业机器人的形态之一，主要由回转和旋转自由度构成，通常有很高的自由度 4-6 轴
注塑机	指	塑料机械的一种，是将热塑性塑料或热固性塑料利用塑料成型模具制成各种形状的塑料制品的主要成型设备
注塑机辅机设备	指	注塑机的辅助设备及其周边设备
减速机	指	一般用于低转速大扭矩的传动设备，把电动机、内燃机或其它高速运转的动力通过减速机的输入轴上的齿数少的齿轮啮合输出轴上的大齿轮来达到减速的目的，减速机是在原动机和工作机或执行机构之间起匹配转速和传递转矩的作用
伺服驱动器	指	又称为“伺服控制器”、“伺服放大器”，是用来控制伺服电机的一种控制器，其作用类似于变频器作用于普通交流马达，属于伺服系统的一部分，主要应用于高精度的定位系统。一般是通过位置、速度和力矩三种方式对伺服马达进行控制，实现高精度的传动系统定位
智能制造装备	指	具有感知、分析、推理、决策、控制功能的制造装备，是先进制造技

		术、信息技术和智能技术的集成和深度融合
工业 4.0	指	工业 4.0 旨在通过充分利用信息通讯技术和网络空间虚拟系统，即信息物理系统（Cyber-Physical System）相结合的手段，将制造业向智能化转型，提升制造业的智能化水平，建立具有适应性、资源效率及人因工程学的智慧工厂，在商业流程及价值流程中整合客户及商业伙伴
人机交互	指	人与机器的交互本质上是指人与计算机的交互，在实际应用场景中多是人与“含有计算机的机器”的交互
系统集成	指	通过结构化的综合布线系统和计算机网络技术，将各个分离的设备、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的、统一和协调的系统之中，使资源达到充分共享，实现集中、高效、便利的管理
二次开发	指	在现有的控制系统软件上进行定制修改，功能的扩展，然后达到预期的功能，一般来说，二次开发不会改变原有系统的内核
ISO 9001	指	国际质量管理标准体系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拓斯达	股票代码	300607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拓斯达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dong Topstar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吴丰礼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海	傅荣庭
联系地址	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村新塘新路 90 号	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村新塘新路 90 号
电话	0769-82893316	0769-82893316
传真	0769-85845562	0769-85845562
电子信箱	topstar@topstarltd.com	topstar@topstarltd.com

### 三、其他情况

####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报告期初注册	2016年06月01日	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村新塘新路90号	91441900663304451G	91441900663304451G	91441900663304451G
报告期末注册	2017年04月18日	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村新塘新路90号	91441900663304451G	91441900663304451G	91441900663304451G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日期(如有)	2017年04月19日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如有)	www.cninfo.com.cn				

###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不存在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18,717,664.52	155,792,723.81	104.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4,682,285.75	29,955,995.04	8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2,083,932.24	16,722,496.63	211.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500,967.13	75,043,166.23	-155.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2	0.55	49.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2	0.55	49.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8%	9.59%	0.0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90,628,360.13	574,246,394.47	7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81,588,187.00	336,862,369.96	102.33%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130,442,088
--------------------	-------------

公司报告期末至半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存在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4192
-----------------------	--------

##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852.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77,2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50,865.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5,563.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94,577.52	
减：所得税影响额	542,845.08	
合计	2,598,353.51	--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新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

#### 1、主要业务

公司业务主要分为工业机器人（包括直角坐标机器人和多关节机器人）应用及成套装备、注塑机辅机设备、自动供料及水电气系统三大板块。报告期内，三大板块业务均保持持续增长态势，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04.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82.54%，其中工业机器人应用及成套装备业务规模快速增长，产品同比增长117.04%，注塑机辅机设备业务保持平稳增长，产品同比增长33.17%，自动供料及水电气系统业务同比增长145.81%。

#### 2、主要产品、新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工业机器人（包括直角坐标机器人和多关节机器人）应用及成套装备、注塑机辅机设备、自动供料及水电气系统三大系列，广泛应用于3C产品（计算机、通讯和消费电子产品）、家用电器、汽车零部件、医疗器械等多个领域，旨在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改善车间环境，具有较强的“机器换人”、“替代人工”的属性。公司通过个性化量身定制满足客户实际生产需求，通过规模化批量生产降低客户采购成本，为客户设计并实现高性价比的自动化整体解决方案。

##### (1) 工业机器人应用及成套装备

工业机器人是一种能模仿人的某些动作和控制功能，并按照可变的预定程序、轨迹及其他要求操作工具，实现多种操作的自动化机械系统。工业机器人是面向工业领域的多关节机械手或多自由度的机器装置，它能自动执行工作，是靠自身动力和控制能力来实现各种功能的一种机器。

公司的工业机器人应用及成套装备包括直角坐标机器人和多关节机器人应用方案两类。

##### 1) 机械手及配套方案

机械手（直角坐标机器人），是能够实现自动控制的、可重复编程的、运动自由度间成空间直角关系的、多用途的操作机，一般由直线运动单元及其组合，驱动电机，控制系统和末端操作器组成。

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机械手采用伺服马达驱动，使用皮带、齿轮、齿条进行传动，并配备高精密线性滑轨以导向运行，使产品具有定位精准、运动速度快、运行稳定等特点，可应用于直线、平面、立体的工件搬运移栽、检测定位、自动装配等工序，在替代人工、提高生产效率、稳定产品质量等方面具备显著的应用价值。公司的直角坐标机器人产品主要包括旋臂式机械手、横走式单轴机械手、横走式多轴机械手、大型牛头式机械手四大系列。

公司根据客户的生产工艺要求及实际生产需要，为其量身设计可升级、可复制、通用性、开放式的直角坐标机器人成套装备，可广泛应用于五金埋入、塑胶打磨、金属加工、搬运装配、分拣码垛等多个劳动密集型制造环节，提供智能手机外壳组装植入成型装备、全自动手机钢片埋入取出装备、全自动生活用品（湿巾盒）取出折叠装箱装备、全自动墙纸模内贴膜装备、全自动打印机外壳取出切水口覆膜装备、全自动冰箱玻璃埋入取出装备、全自动鞋钉螺母埋入设备、全自动LED产品取出激光切水口设备等。

##### 2) 多关节机器人应用方案

多关节机器人是工业领域中常见的工业机器人的形态之一，主要由回转和旋转自由度构成，通常有很高的自由度4-6轴，可以看成是仿人手臂的结构，从肘到手臂根部的部分称为上臂，从肘到手腕的部分称为前臂。多关节机器人适合任何轨迹或角度的工作，应用于诸多工业领域的机械自动化作业，如：自动打磨、装配、喷漆、搬运、焊接等工作。

目前，公司通过外购多关节机器人进行二次应用开发，并辅以治具、夹具、传输带等配件组成的成套装备，帮助客户减少劳动用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并且具有操作灵活便捷、定制功能多样化、能够持续开发升级等诸多优势，以满足客户的生产工艺要求及实际生产需要，包括提供用于手机、平板电脑后壳加工工序的机器人自动打磨装备，用于不同镜框铰链做埋入处理的机器人自动植入眼镜铰链装备，用于完成键盘边框各工序串联间的抓取及投放的机器人自动铣切键盘边框水口装备，用于注塑机的产品取出、检查及装箱的机器人自动取检一体化设备，用于智能手机充电器Pin自动埋入工序的

ACPin成型装备，以及电视液晶屏自动组装机、电视成品自动码垛机等。

#### （2）注塑机辅机设备

公司生产的注塑机辅机设备主要包括自动输送、干燥除湿、计量混合、模温控制、全自动化中央供料系统五大类。产品用途涵盖了汽车、原料、化工、家电等多项领域。

#### （3）自动供料及水电气系统

公司为注塑客户提供的自动化供料及水电气系统是由自动供料系统和水、电、气系统两部分组成。其中，自动供料系统是公司根据注塑客户厂房环境、现场机台的摆放情况和现场原料用料情况，结合公司自产的各类特有注塑机辅机设备及直角坐标机器人，设计的一种能够实现全厂无人化不间断作业的生产车间整体解决方案。公司的自动供料系统采用工业电脑自动对所有机台进行集中控制，实现了对所有用料单元的24小时连续自动化供料作业，配合系统中各注塑机辅机设备的不同功能，实现“原料→储存→计量→干燥→输送→成型→物流”全过程的自动化生产。

水、电、气系统是公司根据注塑客户生产场所功能规划，为其量身定制的供水、供电、供气专业方案，通过优化相关设备、管路、线缆、控制等生产车间关键要素的合理布局，实现注塑车间集中式配套供应系统的常温冷却、低温冷却、压缩空气、电力供应等一体化集成，同时满足注塑车间生产所需的机台冷却、模具冷却、机械手用气、电力供应等周边配套需求，能够根据客户需求实现自动切换、自动恒温、自动恒压、水质稳定、自动监测、自动排气（水）等智能化功能。

从工艺过程、控制手段、安装方式、投资回报等多方面综合来看，公司为注塑客户提供的自动化供料及水电气系统具有减少劳动用工、节省电力消耗、提高系统可靠性、提升产品稳定性等诸多优点。

#### （4）模具保护器

2017年上半年，公司新研发一款机器视觉产品-模具保护器。模具保护器，又称模具监视器或电子眼，是对各类注塑机运行情况实时监视、检测和控制的模具保护系统。在制造行业，很多公司在模具方面的损失很大，由于不同产品的特殊性、不规则性，尽管采用了很多模具保护措施，仍然不能避免模具损坏带来的损失及对人身体的伤害。模具保护器利用机器视觉对比功能和电脑CPU的强大运算速度对影像数据进行实时运算处理，通过分析机器运行过程中抓拍的图像，智能化地监控注塑机的运行情况，可有效检测产品是否合格，并且在合模前检查有无残留物，以防止模具夹损，其检测精度及对国内各种品牌注塑机的适用性，都大大超过了国外同类产品。

除通用模具监视器具有的功能外，模具保护器还进行了硬件整合，不再需要外部继电器，实现内部隔离，实现设备间的快速更换，有效的保证设备的运行。产品检测面积较普通的模具监视器增加30%，实现了远程报警和图像数据传送，可接入MES系统，实现监控一体。

### 3、经营模式

公司通过以解放低端劳动力为导向，以工业机器人集成应用为基础，以行业应用的个性化方案定制为核心，以相关设备规模化生产为依托，满足客户智能化生产需求，提供有竞争力的智能制造解决方案与服务；通过严格执行合格供应商管理制度，由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制定采购计划，生产部门按照以销定产与销售预测相结合的原则，以经营营销和财务部门评审的订单为导向，安排生产计划，部分不涉及核心技术的辅助环节实行委外加工；通过从机器人核心零部件的控制系统自主研发、到本体自制、为客户提供方案集成业务并向客户和最终用户提供业务咨询、技术支持与培训等综合性服务，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营销模式，从各环节形成多利润源，从而获取盈利，具备较为突出的竞争优势。

#### （二）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871.77万元，同比增长104.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468.23万元，同比增长82.54%；报告期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为客户提供了有竞争力的智能制造解决方案与服务，及其成套设备，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使用者对公司产品认可度高。随着劳动力日益紧缺和劳动力成本逐年上升的问题，我国制造业企业对工业自动化的需求，特别是对工业机器人需求与日俱增，随着劳动力成本的提高和产业升级转型的加速，中国已经在众多行业形成了应用工业机器人的热潮。在当前国内制造业企业向智能化、自动化生产转型升级的历史阶段，公司拥有稳定的客户和潜在使用者基础，收入来源稳定。此外，公司自去年起加大营销网络建设、扩充营销队伍，已经开始展现显著成效。

##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较上年同期增加 45.53%，主要系募投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较上年同期增加 162.60%，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大对部份关键物料的采购备货，对应结算方式中预付款项比例较高。
存货	存货较上年同期增加 47.63%，主要系销售规模持续增长增加库存和在产商品所致，同时公司加大对部份关键物料的采购备货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同期增加 674.00%，主要系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导致。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境外资产。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掌握自主的工业机器人控制技术优势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掌握了工业机器人的核心之——控制技术，具体包括运动规划、直线圆弧插补算法、PID控制算法、电机控制技术、驱动器控制技术、分布式IO控制技术、远程通信技术、传感器技术、机器人动力学等，其中部分技术已处于国内领先水平。由于掌握了自主的关键控制技术，使得公司有能对工业机器人进行个性化定制，针对不同行业的不同加工工艺和使用环境，设计并实现工业机器人的差异化控制功能等。这也是公司机器人产品实现功能扩展和个性化应用的基础。基于自主的控制技术，公司机器人产品可留有丰富的外围接口，同时控制机械手与外部设备，实现一体化控制；或外挂无线模块，实现远程监控，便于一体化管理。自主的关键控制技术，打破了供应商的标准化产品与下游客户个性化需求不匹配的局面，是公司业绩快速增长的核心竞争力之一。

#### 2、技术和研发优势

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视研发为公司的生命线，日益构建了完备的研发体系，形成了良好的研发机制。目前，公司拥有技术研发人员317名，技术人员大多具有多年相关行业从业经历，具备丰富的产品设计及研发经验。近年来，公司持续增加在研发方面的投入，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已获得授权专利90项，其中发明专利5项，另有处于实审阶段的发明专利12项；各类软件著作权10 项；经过多年努力，公司的主导产品工业机器人应用及成套装备、注塑机辅机设备、自动供料及水电气系统相继在技术领域取得重要突破，已实现多项核心技术成果。公司以满足客户需求为导向，保持务实的技术研发风格，能够持续推出顺应市场趋势的新产品和新技术。通过持续的产品升级、技术升级和应用升级，公司实现了自身由单一领域设备制造商向工业自动化解决方案服务商的成功转变。

#### 3、自动化整体解决方案定制优势

公司依托自身对制造行业生产企业的生产工艺、产品特性等的深度理解，以及在工业机器人领域的研发、应用优势，敏锐抓住制造业由劳动密集型、粗放型向技术密集型、集约型转变的有利时机，以“自动化整体解决方案+自动化设备”为产品，向客户提供包括需求沟通、方案设计、产品研发、设备制造、系统安装、备件供应、后期维护等全过程的一站式服务。

选择公司作为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而非由多个厂商联合提供产品及服务，可有效避免众多提供商在技术水平、设计理念、制造标准、技术支持、产品对接及售后服务等方面存在的诸多差异和不足，大大降低了客户在沟通协调和维护管理方面的成本，从而真正满足客户的全方位需求。这也成为公司发展壮大的核心竞争力之一。

#### 4、行业应用的先发优势

自动化应用成功与否取决于对行业的深层次理解，如果不能够深入理解客户的行业特征、经营模式、产品属性、技术特点和工艺流程，极易导致自动化应用系统不能很好地发挥应有的作用，直接影响到产品质量及生产效率，甚至影响到生产活动的正常运行。因此，客户在选择供应商时非常慎重，要求供应商具有较高的知名度，看重供应商的行业经验和成功案例，并且通常对项目实施团队的专业程度、实施经验、售后服务经验有非常高的要求。公司在多年市场竞争中，已拥有良好的市场口碑，能够很好地整合技术应用、生产工艺、产品特性、行业经验、企业形象等各种元素，并已经在注塑、3C产品（计算机、通讯和消费电子产品）、汽车零部件、家用电器、医疗器械等大行业积累了非常丰富的行业应用成功经验。此外，公司在项目实施团队建设中坚持以行业为导向，项目团队深入了解细分行业客户的业务特性，可以很好地把握和挖掘客户的深层次需求，便于成功案例的高效复制和广泛推广。行业应用的先发优势能够帮助公司快速抢占细分行业客户的市场，成功的行业应用案例能够进一步树立企业形象，为公司未来在各大行业的深耕细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5、优质的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成立至今已为超过4,600家客户提供产品或服务，下游客户已涵盖注塑、3C产品（计算机、通讯和消费电子产品）、家用电器、汽车零部件、医疗器械等众多领域。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工业机器人集成应用、工业自动化方案设计及自动化装备制造等方面已积累了丰富的成功经验，目前已与美的、海尔、比亚迪、长城汽车、格兰仕、格力、捷普绿点、TCL等知名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 6、管理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朝气蓬勃且务实干练的管理团队，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前瞻性的视野，对行业发展动态掌握及时、准确，能够敏锐地把握市场机遇。管理团队认同公司的企业文化，经营理念一致，核心管理人员专业优势互补，职责分工明确，管理团队具有极强的凝聚力和执行力。另外，公司通过建立涵盖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全方位的标准化、目标化的业务流程规范管理，提升运营效率，能够有效的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概述

**1、主要经营指标的完成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871.7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4.5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468.2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82.54%；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99,062.84万元，比上年度末增长72.5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68,158.82万元，比上年度末增长102.33%。

**2、市场拓展成效显著，机器人主业更加突出。**公司2017年上半年机器人（机械手）事业部、自动化事业部、绿能事业部、辅机事业部都保持了持续增长的势头，其中在主要业务机器人（多关节机器人、直角坐标机器人<又称“机械手”、“机械臂”>）及配套应用方案领域实现收入15,599.47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28,838.73万元的54.09%，机器人主业更加突出并且聚焦，其中多关节机器人及应用方案业务从2016年起全面推广，2017年上半年持续加大销售力度，报告期内实现收入6,410.19万元，与2016年上半年的1,416.16万元同比实现了352.65%的增长；机械手及配套方案业务、自动供料及水电气系统业务均实现了59.23%和145.81%的快速增长。华南区域实现营收15,459.66万元，占营收比重48.51%，增长145.42%，保持了持续较快增长状态；华北区域、华中、西南、东北、海外区域及新开发的西北区域市场营收均实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华东区域实现营收10,965.31万元，该区域市场将是公司下一阶段着力布局、谋发展的重点区域。

**3、技术研发方面。**公司自搭建拓斯达机器人研究院以来，着力于机器人关键技术领域，持续集中投入研发。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1,734.1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43.60%，占营业收入比重5.44%。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获得授权专利90项，其中发明专利 5项；报告期内，公司共实施机器人控制系统技术研究项目、多关节机器人本体研发、基于智能型五轴伺服机械手的全自动注塑示范生产线项目、一种模温机高性能控制技术、基于智能感知的总线式机器人控制系统关键技术突破及产业化等研究开发项目8大项，研发项目主要为机器人控制系统技术领域的研究及产业化，亦涵盖3C、电子、汽配、家电等领域的应用技术的研发。公司智能型伺服机械手、辅机系列产品综合性能得到了稳步提升，市场反应良好。

**4、生产管理方面。**提升生产管理水平，效能不断提升。生产是贯穿从原材料加工到成品出货全过程中的重要环节，根据公司精细化管理要求，生产体系积极完善标准化工艺流程，加强绩效考核，实施精益生产，从管理、指挥、调度、协调等多方全面地优化质量管理体系，大大提高产品质量和产能、生产效率，助推公司2017年上半年业绩同比实现了高增长。

**5、公司治理方面。**加强内部管理，持续优化人才队伍。公司管理团队保持了人员稳定，不断强化内控建设、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形成了有效的约束机制和内部管理制度。公司推行有效的人才优化管理体制和激励考核制度，持续引入高层次人才，并搭建拓斯达商学院作为内训机构，加强管理、研发、营销、生产等中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为企业战略的实施提供了有力的人才储备。

### 二、主营业务分析

#### 概述

是否与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概述披露相同

是  否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18,717,664.52	155,792,723.81	104.58%	第三节、一、（二）的原因，营业收入大幅增长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成本	188,867,391.59	92,103,903.05	105.06%	销售规模大幅度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37,390,883.21	27,309,874.92	36.91%	主要为市场规模扩大，职工薪酬等的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33,038,483.78	14,991,361.34	120.38%	主要为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	-2,298,086.45	-2,006,155.01	14.55%	
所得税费用	9,122,245.13	5,393,558.70	69.13%	主要系净利润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	17,341,318.76	7,118,897.27	143.60%	为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00,967.13	75,043,166.23	-155.30%	主要系因加大关键物料的备货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051,013.02	-90,744,110.75	-145.80%	主要系公司利用募集闲置资金和自有闲置资金增加短期理财产品投资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234,342.34	32,685,737.09	772.66%	主要系因 2017 年公司于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460,399.27	17,084,025.63	19.76%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多关节机器人及应用方案	64,101,918.76	45,138,694.64	29.58%	352.65%	324.84%	4.61%
机械手及配套方案	91,892,796.01	46,607,683.44	49.28%	59.23%	54.90%	1.42%
注塑机辅机设备	71,186,268.14	33,745,626.65	52.60%	33.17%	26.89%	2.35%
自动供料及水电气系统	53,748,249.36	32,695,836.52	39.17%	145.81%	135.26%	2.73%
其他	37,788,432.25	30,679,550.34	18.81%	339.47%	181.52%	45.55%

###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950,865.75	1.49%	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收益所致	是

资产减值	2,567,237.18	4.02%	坏账准备及存货减值准备所致	是
营业外收入	2,668,101.48	4.18%	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183,191.12	0.29%	本期赞助支出所致	否

##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129,645,671.02	13.09%	124,237,468.65	24.71%	-11.62%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公司适当使用部份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所致
应收账款	208,642,395.33	21.06%	110,556,311.01	21.99%	-0.93%	销售规模增长所致
存货	190,077,468.50	19.19%	85,883,469.86	17.08%	2.11%	主要系销售规模持续增长增加库存和在产商品，同时公司加大对部份关键物料的采购备货所致
固定资产	15,571,376.42	1.57%	11,329,307.53	2.25%	-0.68%	销售规模增长，增加运营类资产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81,883,090.97	8.27%	38,693,124.34	7.69%	0.58%	募投项目持续投入所致
短期借款			17,115,095.00	3.40%	-3.40%	短期借款到期偿还所致
长期借款	9,391,420.96	0.95%	10,913,974.00	2.17%	-1.22%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6,335,396.00	定期存款及保证金
无形资产	20,372,607.51	抵押给东莞农村商业银行用于长期借款
合计	76,708,003.51	--



## 五、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单位：元

报告期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	变动幅度
335,000,000.00	189,000,000.00	77.25%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获取重大股权投资情况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报告期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084.44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845.4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845.44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36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月23日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1,812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8.74元。截止2017年2月3日，公司共募集资金33,956.8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872.44万元，募集资金净额30,084.44万元。截止2017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9,845.44万元，其中，募集资金账户8,430.24万元、自有资金未置换1,415.20万元。

##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工业机器人及智能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26,759.78	26,759.78	7,370.74	7,370.74	27.54%		0.00	0.00	否	否
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应用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143.22	5,143.22	1,872.62	1,872.62	36.41%		0.00	0.00	否	否
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3,023.99	3,023.99	602.08	602.08	19.91%		0.00	0.0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4,926.99	34,926.99	9,845.44	9,845.44	--	--	0.00	0.00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34,926.99	34,926.99	9,845.44	9,845.44	--	--	0.00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在实施过程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是否经过规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建行大岭山支行	否	否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2017年4月18日	2017年8月10日	到期一次性支付		是		21.86	-
新塘农商行	否	否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2017年4月13日	2017年5月15日	到期一次性支付	2,000	是		7.38	7.38
新塘农商行	否	否	保本浮动	2,000	2017年4月13日	2017年6月13日	到期一次性	2,000	是		14.41	14.41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是否经过规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收益				支付					
新塘农商行	否	否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2017年4月13日	2017年7月12日	到期一次性支付		是		21.75	
新塘农商行	否	否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2017年4月13日	2017年8月11日	到期一次性支付		是		29.00	
新塘农商行	否	否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2017年4月13日	2017年9月8日	到期一次性支付		是		35.76	
新塘农商行	否	否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2017年4月13日	2017年10月10日	到期一次性支付		是		43.50	
新塘农商行	否	否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2017年4月13日	2017年11月10日	到期一次性支付		是		50.99	
新塘农商行	否	否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2017年4月20日	2017年5月23日	到期一次性支付	3,000	是		10.85	10.85
新塘农商行	否	否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2017年5月18日	2017年7月12日	到期一次性支付		是		12.69	
新塘农商行	否	否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2017年6月15日	2017年10月10日	到期一次性支付		是		28.21	
兴业银行长安支行	否	否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017年4月14日	2017年4月18日	到期一次性支付	1,000	是		0.22	0.22
兴业银行长安支行	否	否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017年4月14日	2017年7月4日	到期一次性支付		是		4.44	
兴业银行长安支行	否	否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017年4月14日	2017年7月4日	到期一次性支付		是		4.44	
兴业银行长安支行	否	否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2017年4月14日	2017年7月16日	到期一次性支付		是		31.41	
兴业银行长安支行	否	否	保本浮动收益	500	2017年4月19日	2017年7月19日	到期一次性支付		是		5.24	
兴业银行长安支行	否	否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017年4月20日	2017年6月19日	到期一次性支付	1,000	是		6.85	6.85
兴业银行长安支行	否	否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017年4月21日	2017年5月21日	到期一次性支付	1,000	是		3.40	3.40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是否经过规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兴业银行长安支行	否	否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2017年6月26日	2017年7月25日	到期一次性支付		是		7.47	
合计				33,500				10,000	--		339.87	43.11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累计 10,000 万元，募集资金累计 23,500 万元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审议委托理财的董事会决议披露日期(如有)				2017年03月24日								
审议委托理财的股东大会决议披露日期(如有)				2017年04月10日								
委托理财情况及未来计划说明				未来会按股东会决议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3) 委托贷款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股权

##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东莞赛沃工业控制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设计、生产、销售：工业控制系统软件及硬件、工业自动化设备及零配件	1,000,000.00	15,563,938.11	7,442,958.26	10,955,695.98	4,194,343.71	5,063,359.93
深圳市拓联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业物联网涉及相关软件及配套设备的设计和开发	6,000,000.00					
江苏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机器人、自动化控制系统、智能装备的研发、制造、销售	100,000,000.0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深圳市拓联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设立	无
江苏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	设立	无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深圳市拓联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4月13日，公司认缴出资306万元，截止2017年6月30日，尚处于筹建过程，公司尚未实际投资。

江苏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5月27日，公司认缴出资10000万元，截止2017年6月30日，尚处于筹建过程，公司尚未实际投资。

##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控制的结构化主体。

## 九、对 2017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 1、宏观经济波动和下游行业周期变化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与宏观经济走势,特别是下游制造业的固定资产投资有着较为密切的关系。目前工业机器人集成应用装备、注塑机辅机设备等自动化装备被广泛应用于3C产品(计算机、通讯和消费电子产品)、家用电器、汽车零部件、医疗器械等制造行业的众多领域,制造业受国家宏观经济运行及产业政策的影响较大。中国经济进入新常态,宏观经济增速有所放缓,制造业的固定资产投资受到一定影响,如果国内宏观经济出现较大且全面的波动或下游行业出现周期性变化,将直接影响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可能造成公司业务发展受宏观经济波动和行业周期变化影响而使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此外,下游行业不景气还会加大客户的资金压力,使得公司货款回笼难度加大,进而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和坏账损失将有可能进一步增加。应对措施:公司坚持“研发为王”的发展战略,不断提升自主技术创新水平和新产品的研发能力,持续拓展、发掘新的智能化、自动化应用领域;同时对现有技术、产品进行优化与升级,夯实并强化现有优势业务。

### 2、应收账款风险

现代企业经营中,利用商业信用实现销售额是一种常用手段。但公司利用商业信用实现的销售额越大,承受的应收账款风险就越高。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有可能进一步增加,如果客户资信状况或经营情况恶化,出现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的情况,将可能使公司资金周转速度与运营效率降低,存在流动性风险或坏账风险,对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应对措施:为降低应收账款风险,公司在积极落实原有措施,如制订回款计划、对新老客户的信用等级适时评估、增加承兑汇票等工具的支付比例、进一步加大了对优质客户的开发力度,对付款能力差、信用低客户进行淘汰制度。

### 3、产品替代及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水平的高低直接影响公司的竞争能力。随着我国制造业人口红利逐渐消失、用工荒频现,下游客户对生产设备升级换代实现自动化、无人化的需求日趋旺盛,行业的快速发展促使越来越多的先进技术被广泛运用,同时国内制造业部分企业依赖海外OEM订单,本身产品生命周期较短、企业发展呈现较大的波动,若公司不能及时根据市场变化进一步提升技术水平、开发出符合市场需要的产品,则公司现有的产品和技术存在被替代的风险。此外,如果公司技术人员大面积流失或因为其他原因导致公司的核心技术出现泄露,亦将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应对措施: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技术研发及科技创新,并快速导入市场满足客户需求,抢占市场先机,尽可能降低资源错配与错失市场机遇的风险。

### 4、业务规模扩大而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以较快的速度发展,经营规模和业务范围不断扩大,随着公司在深交所创业板首发上市并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投产,公司业务、资产和人员规模将会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扩大,这对公司的管理层提出了更高要求,如果公司不能及时调整原有的运营管理体系、提高管理水平,在上市后迅速建立起适应资本市场要求和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运作机制并有效运行,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效率、发展速度和业绩水平。应对措施:公司针对发展中遇到的问题,不断建立完善各项管理制度,逐步建立起适应公司实际情况的内部运营和监督机制,促进公司健康、有序、科学发展。

### 5、公司的快速发展面临人才不足的风险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高素质的人才对公司未来的发展至关重要。公司产品技术含量较高,涉及电气自动化、数控技术、计算机运用、工程机械、材料及机械制造等多个技术领域,公司对具备技术研发、产品设计、产品工艺、行业应用等多种专业背景的复合型人才需求量较大;同时公司也需要大批对客户需求和下游制造业生产工艺以及产品特性深入了解,并具备丰富项目实施经验的管理人才和市场营销人才;此外,公司还需要一定数量技术熟练的焊工、钣金工、钳工等生产工人。公司于2017年2月9日实现创业板首发上市募集资金,将用于新建生产基地、研发中心及建设营销与服务网络,项目建成后对具备以上背景的管理人员、研发人员、营销人员、生产人员的需求将大幅增加。目前,国内同时具备上述背景的专业人才资源有限,而企业内部培养相应人才需要一定的时间,在工业自动化高速发展的背景下,行业内公司对具备上述背景的优秀人才

需求日益强烈，如果公司不能建立适合优秀人才职业发展的平台，将有可能面临人才缺失的风险，从而给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应对措施：公司为了吸引并留住人才，制定了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加强对员工的技能培训、安全培训、职业发展培训，提高员工的综合素质，建立综合性的高素质人才梯队，为公司的快速发展提供强劲动力。

#### 6、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公司首发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且经过充分的市场调研、慎重的可行性分析研究，并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状况而确定，预期能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但市场环境如果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给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程与预期效益带来不利影响。此外，公司首发上市募集资金项目完成后，公司固定资产和研发投入规模均会有较大幅度的提升，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的规模将加大。若所投资项目不能按计划顺利完成并产生效益，新增投资所产生的折旧和摊销将在短期内对本公司盈利产生不利影响。应对措施：公司正抓紧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确保投资项目能按计划顺利完成，以解决当前制约公司发展的产能瓶颈矛盾，争取早日产生效益。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17 年 01 月 10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3.64%	2017 年 04 月 10 日	2017 年 04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5.18%	2017 年 05 月 17 日	2017 年 05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8.46%	2017 年 06 月 05 日	2017 年 06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9.66%	2017 年 06 月 23 日	2017 年 06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报告期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吴丰礼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该等股份。在本人或本人近亲属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所持有股份总额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深交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同时，若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则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自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内申报离职，则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解除前述流通限制后，如果届时本人或本人近亲属仍当选为本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则其所持股份继续遵守本条规定的流通限制。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格低于发行价，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在满足上述锁定期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且每年减持数量届时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数量的 25%。减持方式包括协议转让、大宗交易或二级市场等，并在减持公司股票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予以公告。	2017 年 02 月 09 日	36 个月	报告期内，该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中。
	杨双保	股份限售承诺	自股份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该等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本人若发生职务变更、离职情况，仍将遵守该承诺。在本人或本人近亲属任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所持有股份总额的 25%，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本人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公司股票数量占所持有股份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同时，若本人在股份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则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若本人在股份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内申报离职，则自本人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公司股票时，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	2017 年 02 月 09 日	12 个月	报告期内，该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务。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累计减持公司股票数量可能达到本人所持公司股票数量的 100%，具体减持比例由本人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减持方式包括协议转让、大宗交易或二级市场等，期间存在除权除息情形的，将进行相应的调整。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公开承诺，本人承诺如下约束措施：（1）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十二个月。（2）若本人减持公司股票价格低于发行价，本人自愿向公司以现金方式交付发行价与减持价格的差额乘以减持股数的金额。（3）本人不得作为公司股权激励对象，或调整出已开始实施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名单；视情节轻重，公司可以对本人采取扣减绩效薪酬、降薪、降职、停职、撤职等处罚措施。（4）若受到监管机构的立案调查，或受相关处罚，将积极协助和配合监管机构的调查，或协助执行相关处罚。</p>			
	黄代波	股份限售承诺	<p>自股份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该等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本人若发生职务变更、离职情况，仍将遵守该承诺。在本人或本人近亲属任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所持有股份总额的 25%，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本人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公司股票数量占所持有股份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同时，若本人在股份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则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若本人在股份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内申报离职，则自本人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公司股票时，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累计减持公司股票数量可能达到本人所持公司股票数量的 100%，具体减持比例由本人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减持方式包括协议转让、大宗交易或二级市场等，期间存在除权除息情形的，将进行相应的调整。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公开承诺，本人承诺如下约束措施：（1）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十二个月。（2）若本人减持公司股票价格低于发行价，本人自愿向公司以现金方式交付发行价与</p>	2017 年 02 月 09 日	12 个月	报告期内，该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减持价格的差额乘以减持股数的金额。(3) 本人不得作为公司股权激励对象, 或调整出已开始实施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名单; 视情节轻重, 公司可以对本人采取扣减绩效薪酬、降薪、降职、停职、撤职等处罚措施。(4) 若受到监管机构的立案调查, 或受相关处罚, 将积极协助和配合监管机构的调查, 或协助执行相关处罚。			
	福建兴证战略创业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自股份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份, 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本企业持有的该等股份。上述锁定期满后, 本企业拟减持股份公司股票时, 若持有的公司股份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 则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本企业累计减持股份公司股票数量可能达到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数量的 100%, 具体减持比例由本企业根据实际情况确定。若本企业未能履行上述公开承诺, 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份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并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2017 年 02 月 09 日	12 个月	报告期内, 该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中。
	东莞达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自股份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份, 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本企业持有的该等股份。上述锁定期满后, 本企业拟减持股份公司股票时, 若持有的公司股份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 则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本企业累计减持股份公司股票数量可能达到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数量的 100%, 具体减持比例由本企业根据实际情况确定。若本企业未能履行上述公开承诺, 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份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并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2017 年 02 月 09 日	12 个月	报告期内, 该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中。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经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公司截至本次 A 股股票发行完成前的滚存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二) 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为了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 (草案)》的股利分配条款, 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 明确上市对新老股东的回报, 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股利分配进行监督, 公司综合分析了目前及未来盈利模式、现金流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等需求之后, 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草案)》制定了《公司上市后连续三年	2017 年 02 月 09 日	36 个月	报告期内, 该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含当年)的分红回报规划》及《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具体情况如下：1、利润分配指导原则（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考虑公司盈利情况、发展目标、发展战略实际需要、外部融资成本和融资环境的前提下，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2）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以及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可以采取现金、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股票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3）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2、利润分配的条件及比例（1）在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比例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2）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规定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上述“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预计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超过 5,000 万元。3、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进行现金分红：（1）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2）公司年末资产负债率超过 75%；（3）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上述情形下，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三）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1、公司的具体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应当在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利润分配方案中说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意见。公司应当在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时，公告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意见。</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吴丰礼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其未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合资经营、拥有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权益等)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和活动。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其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合资经营、拥有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权益等)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和活动。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其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合资经营、拥有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权益等)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拓展后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和活动。若其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已经从事的业务或活动与公司拓展后的主营业务产生竞争,其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公司的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其将向公司赔偿由此引致的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应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的原则进行,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交易双方章程及内部制度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如适用),确保交易公允及合法有效。(2)如因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遭受损失,本人将承担个别及连带赔偿责任。关于资金往来及违规担保的承诺:(1)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在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将严格限制占用公司资金。(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不得要求公司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也不得要求公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不谋求以下列方式将公司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包括:A、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B、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提供委托贷款;C、委托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进行投资活动;D、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E、代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偿还债务;F、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4)不得要求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违法违规提供担保。</p>	2016年11月18日	长期	报告期内,该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丰礼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实施完毕，公司股价仍低于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时，董事会应在 10 个交易日内参照公司股价表现并结合公司经营状况确定回购价格和数量区间，拟定回购股份的方案，回购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60 个交易日内，由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在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应为发行人自有资金，以不超过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0% 为限，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当时的财务和经营状况，确定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上限。回购的股份将予以注销，回购结果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及股本规模不符合上市条件。回购期间，如遇除权除息，回购价格作相应调整。回购行为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公司应在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事实得到确认的 3 个交易日内公告相关情况，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向投资者道歉。	2017 年 02 月 09 日	36 个月	报告期内，该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中。
	吴丰礼	IPO 稳定股价承诺	(1) 公司上市后 3 年内若公司股价持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时，将于该情形出现 10 个交易日内拟定增持计划，明确增持数量、方式和期限，对外公告，并于公告后 60 个交易日内完成增持计划。用于股份增持的资金不少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50% (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增持后公司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2) 在公司审议关于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本人将对公司符合股价稳定预案规定的具体稳定股价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3)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能按照上述预案及承诺内容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归属于本人的当年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收益 (以不高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50% 为限) 归上市公司所有。	2017 年 02 月 09 日	36 个月	报告期内，该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中。
	杨双保；黄代波；杨海；任俊照；尹建桥；朱亮；周永冲	IPO 稳定股价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丰礼增持公司股票以及公司回购股票的计划实施完毕，公司股价仍低于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时，该情形出现 10 个交易日内，依照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拟定增持计划，明确增持数量、方式和期限，对外公告，并于公告后 60 个交易日内完成增持计划。用于股份增持的资金不少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及薪酬总额的 20% (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增持后发行人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2) 在公司审议关于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本人将对公司符合股价稳定预案规定的具体稳定股价方案的相关决议	2017 年 02 月 09 日	36 个月	报告期内，该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投赞成票。(3)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能按照上述预案及承诺内容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归属于本人的当年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收益及薪酬(以不高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及薪酬总额的 20%为限)归上市公司所有。			
	吴丰礼	其他承诺	<p>2010 年 11 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丰礼自台商处购得一处位于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新路 90 号的面积为 10,300 平方米的厂房等地面建筑物,作为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场所供公司无偿使用。该房产所占用的土地系向新塘村委会租赁,由于无法办理前述土地转让及厂房建设相关手续,经协商,2012 年 8 月 31 日吴丰礼与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第一、三、四、六股份经济合作社签订《资产转让协议书》,将上述房产以 730 万元价格转让给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第一、三、四、六股份经济合作社。鉴于公司已在该地块开展生产经营,且短期内无搬迁计划,同日,公司与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第一、三、四、六股份经济合作社签订《厂房租赁合同书》,公司通过向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第一、三、四、六股份经济合作社租赁的方式继续使用原有车间和厂房,租赁厂房面积 10,300 平方米,月租金为 103,000 元,租金每隔 5 年递增 8%,租赁期限为 2012 年 9 月 1 日至 2032 年 8 月 31 日。</p> <p>2014 年 8 月 1 日,公司与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第一、三、四、六股份经济合作社签订《厂房租赁合同书》,约定公司租赁其位于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新路 90 号,面积为 7,663 平方米的厂房作为生产车间,该厂房系公司原有厂区内新扩建的一处地面建筑物,月租金为 84,293 元,租金每隔 5 年递增 10%,租赁期自 2014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p> <p>2015 年 7 月 1 日,公司与自然人伍绍猛签订《房屋出租合同》,约定公司租赁其位于东莞市大岭山镇水朗工业区拥军路,面积为 4,000 平方米的厂房用于设立分公司,月租金为 42,400 元,租赁期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上述三处租赁房产的建设手续存在法律瑕疵,其中,位于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新路 90 号的两处房产租赁事项已履行了集体经济组织的内部表决程序,符合《广东省集体建设土地使用权流转管理办法》及《东莞市集体建设土地使用权流转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可依法流转用于兴办各类工商企业。目前,由于上述三处租赁房产所在土地的土地使用权人新塘村村民委员会及伍绍猛均尚未办理相关地块上的建筑物的建设手续,公司承租的厂房和办公楼至今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房屋所有权证等证书,上述租赁房屋的建设手续存在法律瑕疵。因此,公司与出租方签署的相关房屋租赁合同可能被认定无效或无法正常履行,公司未来存在厂房搬迁从而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风险。针对该风险,实际控制人吴丰礼承诺:“如拓斯达及水朗分公司租赁上述三处房产的租赁合同无效或者出现任何纠纷,</p>	2016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	报告期内,该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导致拓斯达需要另租其他生产经营场地进行搬迁、或被相关有权政府部门罚款、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要求赔偿，本人将全额补偿拓斯达的搬迁费用、因生产停滞所造成的损失以及其他费用，确保拓斯达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吴丰礼	其他承诺	关于公司 2012 年——2016 年 1 至 6 月期间员工社保与公积金事宜的承诺：“若拓斯达将来发生被任何有权机构要求补缴全部或部分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费用和住房公积金，或因此受到任何处罚或经济损失，本人将承担连带责任，或在拓斯达必须先行支付该等费用的情况下，及时给予其全额补偿，以确保拓斯达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6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	报告期内，该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八、诉讼事项

#####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其他诉讼事项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 成预计 负债	诉讼(仲 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 影响	诉讼(仲裁) 判决执行情 况	披露日 期	披露索 引
2014年6月9日,本公司作为原告对西安凡高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告”)就未按购销合同约定履行买方付款义务,向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被告支付货款 2,908,500 元及利息 345,125.75 元、退还保证金 170,000.00 元及利息 8,020.27 元,承担本案诉讼费,并申请了财产保全。	335	否	已调解	在法庭的主持下双方自愿进行了调解,并于 2014 年 8 月 28 日达成调解协议:拓斯达同意在原合同约定金额 645 万元的基础上减少 18 万元,最终结算合同金额为 627 万元。被告西安凡高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已付 309 万元,合同余款为 318 万元,另有原告拓斯达投标保证金 17 万元,合计 335 万元,被告西安凡高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应于 2015 年 2 月之前分 5 期进行还款	已进入执行阶段		
本公司作为原告对深圳市福昌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福昌	76.20	否	已调解	在法庭的主持下双方自愿进行了调解,达成调解协议:确认被告所欠货款	已进入执行阶段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 成预计 负债	诉讼(仲 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 影响	诉讼(仲裁) 判决执行情 况	披露日 期	披露索 引
电子”)就未按购销合同约定履行买方付款义务,向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提出如下诉讼请求:请求法院依法判令深圳福昌电子支付 1792600 元货款。				为 762000 元,被告应于调解书生效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支付 762,000 元。			
本公司作为原告对河北冠鹏橡胶脚轮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冠鹏脚轮”)就未按购销合同约定履行买方付款义务,向河北故城县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提出如下诉讼请求:请求法院依法判令河北冠鹏脚轮支付 3,097,411.50 元货款并承担 238,192.00 元逾期付款违约金。	333.56	否	已判决	2015 年 11 月 20 日河北故城县人民法院出具(2015)故民二初字第 167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河北冠鹏脚轮承认原告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的全部诉讼请求,于判决生效日其三十天内偿还原告货款及逾期付款利息共 3,335,603.50 元。	已进入执行阶段		
本公司作为原告对广东中宝电器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广东中宝”)、黄雄立就未按购销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向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23.05	否	审理阶段	--	--		
本公司作为原告对柳州市冠金铸造材料有限公司未依约提供采购之设备义务,向柳州市柳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提出如下诉讼请求:请求法院依法判令解除采购合同并返还已支付的 65,996.00 元以及承担 131,992.00 元违约金。	19.79	否	已判决	2017 年 7 月 20 日柳州市柳南区人民法院出具(2017)桂 0204 民初 1349 号判决:合同未解除,驳回我司所有诉讼请求。	--		

## 九、媒体质疑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2017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以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的骨干员工（不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参加对象，筹集资金不超过4000万元，在二级市场购公司股票，持有期限不超过24个月。2017年6月5日，前述议案提交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7年6月28日完成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的购买。具体情况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43、045、051、060、062。

##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1) 2012年8月31日，本公司与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第一股份经济合作社、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第三股份经济合作社、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第四股份经济合作社和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第六股份经济合作社（出租人）签订《厂房租赁合同书》，约定出租人将其位于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村新塘路90号的厂房、宿舍楼及其他建筑物出租给本公司使用，租赁面积共约10,300平方米，月租金总额为103,000.00元人民币，租金每5年递增8%；另综合服务费每月3,000元，每5年递增10%，垃圾清运费每月400元，每5年递增10%。租赁期自2012年9月1日起至2032年8月31日止。

(2) 2014年8月1日，本公司与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第一股份经济合作社、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第三股份经济合作社、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第四股份经济合作社和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第六股份经济合作社（出租人）签订《厂房租赁合同书》，约定出租人将其位于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村新塘路90号的新扩建租赁物现状出租给本公司使用，租赁面积共约7663平方米，月租金总额为84,293.00元人民币，租金每5年递增10%；另综合服务费以工厂员工人数计算，每人每月15元。租赁期自2014年10月1日起至2024年7月31日止（2014年8月1日至2014年9月30日为装修免租期）。

(3) 2015年7月1日，公司与自然人伍绍猛签订《房屋出租合同》，约定公司租赁其位于位于东莞市大岭山镇水朗工业区拥军路，面积为4,000平方米的厂房用于设立分公司，月租金为42,400.00元，租赁期自2015年7月1日起至2017年8月31日，2017年7月10日续签合同，并将租赁面积增至7,070平方米，月租金调整为75,000.00元，租赁期限至2018年3月31日。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 2、重大担保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 3、其他重大合同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 2、重大环保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1、苏州拓斯达

报告期内，公司与苏州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相关协议，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拓斯达的名义在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购置200亩工业用地，首期100亩（以实际出让的土地面积为准），用于子公司厂房建设，最终成交金额以挂牌成交价为基准，子公司将在签订《国有土地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两年内完成40,000平米厂房建设，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

报告期内，江苏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设立完成，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

### 2、深圳拓联

报告期内，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与罗世洲、夏卫忠、陈日强、白航铭共同投资设立深圳市拓联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

报告期内，深圳市拓联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设立完成，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4,347,827	100.00%	0	0	0	0	0	54,347,827	75.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5,000,000	9.20%	0	0	0	0	0	5,000,000	6.90%
3、其他内资持股	49,347,827	90.80%	0	0	0	0	0	49,347,827	68.1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7,987,327	14.70%	0	0	0	0	0	7,987,327	11.03%
境内自然人持股	41,360,500	76.10%	0	0	0	0	0	41,360,500	57.07%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18,120,000	0	0	0	18,120,000	18,12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0	0.00%	18,120,000	0	0	0	18,120,000	18,120,000	2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54,347,827	100.00%	18,120,000	0	0	0	18,120,000	72,467,827	100.00%

#### 股份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初，公司总股本为54,347,827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54,347,827股，占股份总数的100%。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36号文核准，公司于报告期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8,120,000股，公司股本总额由54,347,827股增至72,467,827股。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为72,467,827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54,347,827股，占股份总数的75%；无限售条件股份18,120,000股，占股份总数的25%。

####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2017年1月6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36号）核准；2017年1月20日，公司发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本次发行新增股份数量为18,120,000股，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为2017年2月9日。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拓斯达(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 A 股)	2017 年 01 月 23 日	18.74	18,120,000	2017 年 02 月 09 日	18,120,000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fulltext/bulletin_detail/true/1203030391?announceTime=2017-01-20">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fulltext/bulletin_detail/true/1203030391?announceTime=2017-01-20</a>	2017 年 01 月 20 日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拓斯达(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

2017年1月6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36号)核准;

2017年1月20日,公司发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本次发行新增股份数量为18,120,000股,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为2017年2月9日。

##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9,4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丰礼	境内自然人	40.04%	29,019,700	0	29,019,700	0	质押	2,081,573
杨双保	境内自然人	8.23%	5,966,900	0	5,966,900	0		
福建兴证战略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6.90%	5,000,000	0	5,000,000	0		
黄代波	境内自然人	6.38%	4,622,700	0	4,622,700	0		
东莞达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2%	3,639,500	0	3,639,5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核心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73%	1,980,000	0	0	1,980,000		
朱海	境内自然人	2.42%	1,753,400	2,200	1,751,200	2,200		
深圳市达晨创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	1,630,435	0	1,630,435	0		
东莞市三正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1,086,957	0	1,086,957	0		



九江华融天泽恒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1,086,957	0	1,086,957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丰礼系东莞达晨投资普通合伙人，且与达晨投资有限合伙人吴丰义系兄弟关系，与达晨投资有限合伙人罗小敏系表兄弟关系，与达晨投资有限合伙人吴秋丰、吴雪峰系堂兄弟关系；公司股东杨双保系达晨投资有限合伙人郑伟之姐夫；达晨投资有限合伙人吴盛丰、吴云风系兄弟关系。除上述关系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各股东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核心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80,00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 祥瑞 5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04,872	人民币普通股		904,872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 祥瑞 6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8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864,337	人民币普通股		864,337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406,300	人民币普通股		406,300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光大信托 聚金 33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85,815	人民币普通股		385,81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阳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6,376	人民币普通股		366,376	
付小兵			353,400	人民币普通股		353,4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策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8,611	人民币普通股		328,6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7,973	人民币普通股		287,973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丘乐乐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7 年 06 月 05 日	个人原因

##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9,645,671.02	117,005,875.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217,063.00	24,106,362.14
应收账款	208,642,395.33	145,775,855.37
预付款项	51,699,183.28	19,687,252.4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843,916.62	1,226,458.3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386,248.32	3,244,113.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0,077,468.50	128,752,226.8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流动资产	247,645,944.25	31,995,739.38
流动资产合计	852,157,890.32	471,793,883.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571,376.42	14,227,758.52
在建工程	81,883,090.97	56,265,744.23
工程物资	16,581.2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959,156.49	26,303,077.2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08,240.12	2,818,815.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00,711.17	2,837,115.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31,313.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8,470,469.81	102,452,511.03
资产总计	990,628,360.13	574,246,394.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474,330.00	5,087,884.00
应付账款	124,183,212.80	98,150,695.09
预收款项	97,395,804.26	75,889,498.9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0,298,611.88	10,504,876.30
应交税费	6,948,714.90	17,523,576.8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4,493,565.40	
其他应付款	4,047,384.05	2,278,759.2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22,553.04	1,375,622.39
其他流动负债	15,607,479.08	
流动负债合计	287,971,655.41	225,810,912.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391,420.96	10,162,832.6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677,096.76	1,410,279.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068,517.72	11,573,111.72
负债合计	309,040,173.13	237,384,024.5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2,467,827.00	54,347,82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27,385,780.89	140,968,684.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762,563.86	21,762,563.8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9,972,015.25	119,783,294.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81,588,187.00	336,862,369.9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81,588,187.00	336,862,369.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90,628,360.13	574,246,394.47

法定代表人：吴丰礼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永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奎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9,374,680.72	116,620,721.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217,063.00	24,106,362.14
应收账款	208,873,661.73	153,929,510.83
预付款项	51,586,134.92	19,642,198.43
应收利息	1,843,916.62	1,226,458.3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972,084.30	4,234,065.48
存货	177,427,428.20	121,042,843.9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5,584,450.04	30,566,113.61
流动资产合计	838,879,419.53	471,368,273.89
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547,767.80	14,198,795.20
在建工程	81,883,090.97	56,265,744.23
工程物资	16,581.2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959,156.49	26,303,077.2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08,240.12	2,818,815.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40,912.16	2,837,101.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31,313.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9,287,062.18	103,423,533.54
资产总计	978,166,481.71	574,791,807.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474,330.00	5,087,884.00
应付账款	117,554,181.46	100,295,449.88
预收款项	97,395,804.26	75,889,498.93
应付职工薪酬	10,171,891.88	10,419,051.87
应交税费	6,780,173.17	17,389,654.4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4,493,565.40	
其他应付款	4,047,331.75	2,278,759.2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22,553.04	1,375,622.3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流动负债	15,607,479.08	
流动负债合计	281,047,310.04	227,735,920.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391,420.96	10,162,832.6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677,096.76	1,410,279.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068,517.72	11,573,111.72
负债合计	302,115,827.76	239,309,032.4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2,467,827.00	54,347,82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27,385,780.89	140,968,684.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762,563.86	21,762,563.86
未分配利润	154,434,482.20	118,403,699.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6,050,653.95	335,482,774.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78,166,481.71	574,791,807.43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18,717,664.52	155,792,723.81
其中：营业收入	318,717,664.52	155,792,723.8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0,751,111.65	136,083,641.81
其中：营业成本	188,867,391.59	92,103,903.0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85,202.34	1,140,569.56
销售费用	37,390,883.21	27,309,874.92
管理费用	33,038,483.78	14,991,361.34
财务费用	-2,298,086.45	-2,006,155.01
资产减值损失	2,567,237.18	2,544,087.9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0,865.75	265,840.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2,402,201.9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319,620.52	19,974,922.56
加：营业外收入	2,668,101.48	15,416,591.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202.32	
减：营业外支出	183,191.12	41,960.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055.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804,530.88	35,349,553.74
减：所得税费用	9,122,245.13	5,393,558.7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682,285.75	29,955,995.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682,285.75	29,955,995.04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682,285.75	29,955,995.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682,285.75	29,955,995.0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2	0.5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2	0.55

法定代表人：吴丰礼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永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奎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18,721,135.35	157,609,804.85
减：营业成本	193,100,980.91	94,290,070.82
税金及附加	1,082,008.91	1,134,683.92
销售费用	37,390,883.21	27,309,874.9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32,036,809.81	14,729,644.56
财务费用	-2,294,190.57	-2,001,583.82
资产减值损失	2,567,223.87	2,544,085.5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0,865.75	260,904.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2,402,201.9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190,486.86	19,863,932.97
加：营业外收入	1,799,081.93	15,416,591.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202.32	
减：营业外支出	183,191.12	41,960.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055.2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806,377.67	35,238,564.15
减：所得税费用	9,282,029.97	5,393,558.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524,347.70	29,845,005.4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0,524,347.70	29,845,005.4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7,857,685.70	225,457,712.7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69,019.55	50,840.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08,505.97	23,637,016.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035,211.22	249,145,570.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5,349,328.25	115,499,229.1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288,750.22	26,916,537.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643,674.03	18,750,802.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54,425.85	12,935,835.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536,178.35	174,102,404.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00,967.13	75,043,166.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0	124,9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50,865.75	265,840.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0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00,000.00	5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078,865.75	180,165,840.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129,878.77	21,909,951.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5,000,000.00	189,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7,129,878.77	270,909,951.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051,013.02	-90,744,110.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1,101,14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653,55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87,884.00	15,514,650.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6,189,024.00	43,168,200.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624,481.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8,930.75	10,438,463.8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71,269.91	4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954,681.66	10,482,463.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234,342.34	32,685,737.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1,962.92	99,233.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460,399.27	17,084,025.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849,875.75	44,497,443.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310,275.02	61,581,468.65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7,857,685.70	225,457,712.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840.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04,557.79	23,632,425.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162,243.49	249,140,979.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5,400,821.16	115,497,874.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244,411.92	26,626,134.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650,098.83	18,750,849.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53,714.35	13,210,980.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549,046.26	174,085,839.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386,802.77	75,055,139.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0	12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50,865.75	260,904.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00,000.00	5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078,865.75	179,260,904.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129,878.77	21,898,455.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5,000,000.00	18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7,129,878.77	270,898,455.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051,013.02	-91,637,551.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1,101,140.00	27,653,55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87,884.00	15,514,650.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6,189,024.00	43,168,200.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624,481.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8,930.75	10,438,463.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71,269.91	4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954,681.66	10,482,463.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234,342.34	32,685,737.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1,962.92	99,233.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574,563.63	16,202,558.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464,721.09	44,397,613.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039,284.72	60,600,172.14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347,827.00				140,968,684.20				21,762,563.86		119,783,294.90		336,862,369.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347,827.00				140,968,684.20				21,762,563.86		119,783,294.90		336,862,369.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120,000.00				286,417,096.69						40,188,720.35		344,725,817.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682,285.75		54,682,285.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120,000.00				286,417,096.69								304,537,096.6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120,000.00				284,905,670.43								303,025,670.4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94,577.52								294,577.52
4. 其他					1,216,848.74								1,216,848.74
（三）利润分配											-14,493,565.40		-14,493,565.4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493,565.40		-14,493,565.4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2,467,827.00				427,385,780.89				21,762,563.86		159,972,015.25		681,588,187.00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347,827.00				140,655,527.37				14,189,780.47		89,727,627.85		298,920,762.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347,827.00				140,655,527.37				14,189,780.47		89,727,627.85	298,920,762.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3,156.83				7,572,783.39		30,055,667.05	37,941,607.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7,574,103.44	77,574,103.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3,156.83							313,156.8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13,156.83							313,156.8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572,783.39		-47,518,436.39	-39,945,653.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572,783.39		-7,572,783.3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945,653.00	-39,945,653.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347,827.00				140,968,684.20				21,762,563.86		119,783,294.90	336,862,369.96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347,827.00				140,968,684.20				21,762,563.86	118,403,699.90	335,482,774.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347,827.00				140,968,684.20				21,762,563.86	118,403,699.90	335,482,774.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120,000.00				286,417,096.69					36,030,782.30	340,567,878.99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0,524,347.70	50,524,347.7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120,000.00				286,417,096.69						304,537,096.6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120,000.00				284,905,670.43						303,025,670.4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94,577.52						294,577.52
4. 其他					1,216,848.74						1,216,848.74
(三) 利润分配										-14,493,565.40	-14,493,565.4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493,565.40	-14,493,565.4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2,467,827.00				427,385,780.89				21,762,563.86	154,434,482.20	676,050,653.95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347,827.00				140,655,527.37				14,189,780.47	90,194,302.39	299,387,437.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347,827.00				140,655,527.37				14,189,780.47	90,194,302.39	299,387,437.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3,156.83				7,572,783.39	28,209,397.51	36,095,337.7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5,727,833.90	75,727,833.9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3,156.83						313,156.8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13,156.83						313,156.8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572,783.39	-47,518,436.39	-39,945,653.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572,783.39	-7,572,783.3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945,653.00	-39,945,653.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347,827.00				140,968,684.20				21,762,563.86	118,403,699.90	335,482,774.96

### 三、公司基本情况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拓斯达”、“本公司”或“公司”）系2014年3月24日经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在原东莞市拓斯普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为91441900663304451G。根据本公司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36号《关于核准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于2017年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1812万股，并于2017年2月9日在深圳市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证券简称为“拓斯达”，证券代码为300607。公司所属行业为通用设备制造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812万股，注册资本为7,246.7827万元。公司注册地及住所为：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村新塘新路90号，法定代表人为吴丰礼。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工业机器人、机械手等智能装备、五金模具机械、自动化设备及自动送料、混合计量、除湿干燥、粉碎回收等塑胶机械设备、制冷设备等的研发、设计、产销；自动化控制系统软、硬件开发、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快速成型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打印设备、打印设备耗材等橡胶制品、塑料制品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从事机电安装工程，空气净化工程，管道工程，容器安装工程的设计，施工，咨询。从事无尘，无菌净化系统、设备及周边机电、仪控产品的生产组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吴丰礼先生。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2017年8月24日批准报出。

####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2017年06月30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1	东莞赛沃工业控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沃工控”）
2	深圳市拓联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拓联”）
3	江苏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拓斯达”）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持续经营

经评估，本公司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  
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 11、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占应收款项余额 10% 以上且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除合并关联方外的其他往来））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同一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6 个月（含 6 个月）	1.00%	1.00%
6-12 个月（含 12 个月）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组合 2（同一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0.00%	0.00%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12、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 14、长期股权投资

###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

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 16、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18、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借款费用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19、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0、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1、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 A: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

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B：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70 年	受益年限
软件	5-10 年	受益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C：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 A：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 B：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

###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2)、 摊销年限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装修费	5-10年	按受益年限合理预计
其他	3-5年	按受益年限合理预计

## 24、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2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26、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



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初始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考虑授予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 (2)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销售分国内销售、国外销售，其销售收入确认具体方法为：

**A：国内销售**

公司国内销售模式为直销与经销相结合，两种销售模式下其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为：

① 直销模式下，公司对于国内销售的各类设备，合同规定需要安装的，以产品发运至客户现场、调试验收完毕并取得客户签署的设备验收报告或其他能证明已完成安装调试的文件作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并确认销售收入；合同规定不需要安装的，以客户签收依据作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并确认销售收入。

② 经销模式下，发货至经销商指定地点后，由销售部根据客户确认的送货单所记录的出货型号、数量及相应订单的单价制作对账单，经双方确认无误后交由财务部门开具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B：国外销售**

对于国外销售合同，以产品发运装船离岸并办理完出口清关手续时确认销售收入。

##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29、政府补助

###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

更：

(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 确认时点

本公司以收到政府补助款日作为确认时点。

##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31、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本公司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	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决议通过后,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会计准则。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其他收益: 2,402,201.90 元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东莞赛沃工业控制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拓联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江苏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	25%

## 2、税收优惠

### 1)、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2007年3月16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15年10月10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批准，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544000358，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发布的“粤科高字【2016】18号”文《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公布广东省2015年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根据本公司享有的上述所得税优惠税率政策，2017年度本公司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 2)、子公司赛沃工控享受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子公司赛沃工控已取得《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符合软件企业的认定标准，根据国务院下发的《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00]18号)第5条的规定及由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和海关总署联合下发的《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号)第1条的规定，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 3)、子公司赛沃工控享受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子公司赛沃工控已取得《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符合软件企业的认定标准，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和海关总署联合下发的《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号)第1条的规定，对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赛沃工控2017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6,199.81	21,162.22
银行存款	123,234,075.21	112,828,713.53
其他货币资金	6,335,396.00	4,156,000.00
合计	129,645,671.02	117,005,875.7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款	50,000,000.00	6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679,396.00	1,500,000.00
保函保证金	2,656,000.00	2,656,000.00
合计	56,335,396.00	64,156,000.00

受限货币资金说明：

截至2017年6月30日，银行存款中人民币50,000,000.00元为本公司向银行存入的定期存款。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3,679,396.00元系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2,656,000.00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822,288.00	16,602,632.58
商业承兑票据	2,394,775.00	7,503,729.56
合计	17,217,063.00	24,106,362.14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4,006,995.22	20,787,734.95
商业承兑票据	0.00	0.00
合计	34,006,995.22	20,787,734.95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应收票据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 5、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1,096,637.13	94.66%	4,711,363.93	2.23%	206,385,273.20	146,145,382.00	91.82%	3,140,246.36	2.15%	143,005,135.6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913,901.63	5.34%	9,656,779.50	81.05%	2,257,122.13	13,021,606.22	8.18%	10,250,886.49	78.72%	2,770,719.73
合计	223,010,538.76		14,368,143.43		208,642,395.33	159,166,988.22		13,391,132.85		145,775,855.3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6 个月（含 6 个月）	155,483,964.00	1,554,839.64	1.00%
6-12 个月（含 12 个月）	49,070,993.79	2,453,549.69	5.00%
1 年以内小计	204,554,957.79	4,008,389.33	
1 至 2 年	6,053,612.67	605,361.27	10.00%
2 至 3 年	488,066.67	97,613.33	20.00%
合计	211,096,637.13	4,711,363.93	2.23%

组合中，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河北冠鹏橡胶脚轮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2,443,885.07	2,443,885.07	100	注（1）
大同机械（东莞）销售有限公司	货款	2,334,382.23	2,334,382.23	100	注（2）
西安凡高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货款	950,000.00	950,000.00	100	注（3）
深圳市福昌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货款	581,266.65	581,266.65	100	注（4）
其他逾期客户	货款	5,604,367.68	3,347,245.55	59.73	注（5）
合计		11,913,901.63	9,656,779.50	--	

注：

（1）河北冠鹏橡胶脚轮制造有限公司：公司就对方未按购销合同约定履行卖方付款义务，向河北省故城县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2015年11月20日，法院作出判决，判决河北冠鹏橡胶脚轮制造有限公司自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发行人支付货款及预期利息共计3,335,603.5元。因被告未支付货款，发行人于2016年1月19日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经管理层综合评估，对应收款项余额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2）大同机械（东莞）销售有限公司：因账龄较长，货款回收难度较大，公司为谨慎起见，按100%计提坏账准备。

（3）西安凡高实业发展有限公司：2014年6月9日，本公司作为原告对西安凡高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告”）就未按购销合同（合同编号：20121026001）约定履行买方付款义务，向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被告支付货款2,908,500元及利息345,125.75元、退还保证金170,000元及利息8,020.27元，承担本案诉讼费，并申请了财产保全。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法院于2014年6月18日出具2014灞民初字第01355号《民事裁定书》并做出冻结被告银行存款的裁定。2014年7月24日，本案开庭，在法庭的主持下双方自愿进行了调解，并于2014年8月28日达成调解协议，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法院出具（2014）灞民初字第01355号《民事调解书》：拓斯达同意在原合同约定金额645万元的基础上减少18万元，最终结算合同金额为627万元。被告西安凡高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已付309万元，合同余款为318万元，另有原告拓斯达投标保证金17万元，合计335万元，被告西安凡高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应于2015年2月之前分5期进行还款，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已收到执行款240万元，除43.89万元质量保证金需待质保期满后支付外，尚余51.11万元未执行完毕。经管理层综合评估，对应收款项余额（含质保金）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4）深圳市福昌电子技术有限公司：2015年9月14日，本公司作为原告对深圳市福昌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福昌电子”）就未按购销合同约定履行买方付款义务，向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提出如下诉讼请求：请求法院依法判令深圳福昌电子支付1,792,600元货款。该案因被告方深圳福昌电子单方提出管辖权异议，导致该案直至2016年2月22日才第一次开庭审理，并因案因复杂，已经转为普



通程序。2016年5月9日，本案开庭，在法庭的主持下双方自愿进行了调解，达成调解协议，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出具“(2015)东二法岭民二初字第374号”《民事调解书》：确认被告所欠货款为762,000.00元，被告应于调解书生效之日起30日内向发行人支付762,000.00元，2016年6月30日，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福昌电子破产重整一案的通知，通知其在规定期限内申报债权，并于2016年7月9日如实申报了762,000元的应收债权。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于2017年6月8日收到180,733.35元，剩余款的赔偿比例待深圳中院确定债权总额以及优先债权总额后确定。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公司对该诉讼案所涉及的应收账款和发出商品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5) 其他逾期客户：经评估该部分客户回款存在不确定性，基于谨慎原则按50%或100%计提坏账准备。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77,010.5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为 0.00 元。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20,519,200.00	9.20%	205,192.00
第二名	3,745,090.51	1.68%	37,450.91
第三名	3,715,000.00	1.67%	37,150.00
第四名	3,265,500.00	1.46%	32,655.00
第五名	2,720,591.03	1.22%	27,205.91
合计	33,965,381.54	15.23%	339,653.82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 6、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1,619,332.43	99.85%	18,138,875.74	92.14%
1 至 2 年	77,841.62	0.15%	1,547,946.59	7.86%
2 至 3 年	2,009.23	0.00%	430.09	0.00%
3 年以上				
合计	51,699,183.28	--	19,687,252.42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ABB 机器人（珠海）有限公司	41,940,367.72	81.12%
库卡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2,080,000.00	4.02%
乐清市潮浩机电有限公司	746,429.04	1.44%
欧姆龙自动化（中国）有限公司	639,000.00	1.24%
东莞市拓福德涂装设备有限公司	332,000.00	0.64%
合计	45,737,796.76	88.47%

## 7、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843,916.62	1,226,458.33
合计	1,843,916.62	1,226,458.33

###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 8、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9、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10,656.56	100.00%	424,408.24	7.30%	5,386,248.32	3,623,617.94	100.00%	379,504.77	10.47%	3,244,113.17
合计	5,810,656.56	100.00%	424,408.24	7.30%	5,386,248.32	3,623,617.94	100.00%	379,504.77	10.47%	3,244,113.1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6 个月（含 6 个月）	3,713,057.63	37,130.58	1.00%
6-12 个月（含 12 个月）	1,212,000.60	60,600.03	5.00%
1 年以内小计	4,925,058.23	97,730.61	
1 至 2 年	340,420.33	34,042.03	10.00%
2 至 3 年	239,178.00	47,835.60	20.00%
4 至 5 年	306,000.00	244,800.00	80.00%
合计	5,810,656.56	424,408.24	7.30%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4,903.4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为 0.00 元。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011,085.18	2,159,345.08
备用金借款	2,343,446.22	1,071,754.58
应收暂付款	456,125.16	392,518.28
合计	5,810,656.56	3,623,617.94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惠科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900,000.00	1-6 月	15.49%	9,000.00
新塘第一股份经济合作社	押金及保证金	468,586.00	2-3 年 168,586.00 元、 4-5 年 300,000.00 元	8.06%	273,717.20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押金及保证金	322,099.18	1-6 月 305,637.60 元、 7-12 月 16,461.58 元	5.54%	16,928.04
兰海涛	备用金借款	300,000.00	1-6 月	5.16%	3,000.00
河南天海电器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300,000.00	1-6 月	5.16%	3,000.00
合计	--	2,290,685.18	--	39.42%	305,645.24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 10、存货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7,698,298.60	2,084,602.10	45,613,696.50	29,023,741.39	1,990,067.86	27,033,673.53
在产品	42,990,057.86		42,990,057.86	16,515,292.13		16,515,292.13
库存商品	27,639,566.85	1,081,312.41	26,558,254.44	7,558,116.37	466,174.85	7,091,941.52
周转材料	680,391.06	0.00	680,391.06	359,522.91	143,092.25	216,430.66
发出商品	70,288,987.17		70,288,987.17	76,601,332.54		76,601,332.54
委托加工物资	3,946,081.47		3,946,081.47	1,293,556.50		1,293,556.50
合计	193,243,383.01	3,165,914.51	190,077,468.50	131,351,561.84	2,599,334.96	128,752,226.88

##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990,067.86	981,917.27		887,383.03		2,084,602.1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466,174.85	706,498.11		91,360.55		1,081,312.41
周转材料	143,092.25			143,092.25		0.00
合计	2,599,334.96	1,688,415.38	0.00	1,121,835.83	0.00	3,165,914.51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 143,092.25 元，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978,743.58 元。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无

##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理财产品	235,000,000.00	30,00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323,469.94	539,780.13
增值税留抵税额	2,184,982.45	1,455,959.25
待认证抵扣进项税	9,137,491.86	
合计	247,645,944.25	31,995,739.38

截至2017年6月30日，短期理财产品持有情况为：

- (1) 向兴业银行长安支行申购的保本浮动收益型“金融结构性存款”开放式理财产品，其中自有资金申购2,000万元。
- (2) 向兴业银行长安支行申购保本浮动收益型“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理财”理财产品，其中自有资金申购2,000万元，募集资金申购3,500万元。
- (3) 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新塘分理处申购“创富理财宝盈6号”理财产品，其中募集资金申购14,000万元。
- (4) 向建设银行大岭山支行申购“乾元众享保本型”理财产品，其中募集资金申购2,000万元。

####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6、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8、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19、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553,493.02	7,628,248.46	2,643,243.96	1,610,774.32	23,435,759.76

2.本期增加金额	1,422,051.29	923,309.52	403,620.04	510,350.85	3,259,331.70
(1) 购置	1,422,051.29	923,309.52	403,620.04	510,350.85	3,259,331.70
(2) 在建工程转入					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76,878.78	30,582.52	0.00	107,461.30
(1) 处置或报废		76,878.78	30,582.52		107,461.30
4.期末余额	12,975,544.31	8,474,679.20	3,016,281.48	2,121,125.17	26,587,630.1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999,552.90	4,279,615.48	1,415,999.20	512,833.66	9,208,001.24
2.本期增加金额	547,678.17	847,901.27	319,132.26	168,926.94	1,883,638.64
(1) 计提	547,678.17	847,901.27	319,132.26	168,926.94	1,883,638.64
3.本期减少金额		60,858.88	14,527.26		75,386.14
(1) 处置或报废		60,858.88	14,527.26		75,386.14
4.期末余额	3,547,231.07	5,066,657.87	1,720,604.20	681,760.60	11,016,253.7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或报废					0.00
4.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428,313.24	3,408,021.33	1,295,677.28	1,439,364.57	15,571,376.42
2.期初账面价值	8,553,940.12	3,348,632.98	1,227,244.76	1,097,940.66	14,227,758.5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 20、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业机器人及智能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81,883,090.97		81,883,090.97	56,265,744.23		56,265,744.23
合计	81,883,090.97	0.00	81,883,090.97	56,265,744.23	0.00	56,265,744.23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工业机器人及智能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67,597,800.00	56,265,744.23	25,617,346.74			81,883,090.97	30.60%	三期工程施工	667,307.25	140,802.68	4.90%	募股资金
合计	267,597,800.00	56,265,744.23	25,617,346.74	0.00	0.00	81,883,090.97	--	--	667,307.25	140,802.68	4.90%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经评估，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因素，无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业机器人及智能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6,581.20	
合计	16,581.20	

**22、固定资产清理**

□ 适用 √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030,685.00			1,672,299.15	27,702,984.15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购置					0.00
(2) 内部研发					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4.期末余额	26,030,685.00	0.00	0.00	1,672,299.15	27,702,984.1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41,565.16			258,341.72	1,399,906.88
2.本期增加金额	260,306.88	0.00	0.00	83,613.90	343,920.78
(1) 计提	260,306.88			83,613.90	343,920.78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4.期末余额	1,401,872.04	0.00	0.00	341,955.62	1,743,827.6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4.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0.00
1.期末账面价值	24,628,812.96	0.00	0.00	1,330,343.53	25,959,156.49
2.期初账面价值	24,889,119.84	0.00	0.00	1,413,957.43	26,303,077.2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3) 其他情况

期末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20,372,607.51 元。

##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 27、商誉

适用  不适用

##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818,815.28		210,575.16		2,608,240.12
合计	2,818,815.28		210,575.16		2,608,240.12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958,466.18	2,693,776.93	16,369,972.58	2,455,501.5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79,712.61	161,956.89	1,133,815.40	170,072.31
递延收益	1,633,182.35	244,977.35	1,410,279.11	211,541.87
合计	20,671,361.14	3,100,711.17	18,914,067.09	2,837,115.7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期末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期初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	3,100,711.17	-	2,837,115.7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30、其他非流动资产**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与长期资产相关的预付款项	9,331,313.44	-
合计	9,331,313.44	-

### 31、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5,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2016年3月3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行东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16]8800-101-023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由建行东莞分行为本公司提供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整，借款期限为1年即2016年3月3日至2017年3月2日，贷款利率为LPR利率加48.5个基点（1基点=0.01%），借款用途为支付采购原材料款。在该借款合同项下，由吴丰礼、严海芬分别与建行东莞分行于2016年1月28日分别签订了合同编号为[2016]8800-8100-009、[2016]8800-8100-010的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016年3月8日、2016年3月15日和2016年4月1日，本公司分别收到借款人民币5,000,000.00元、人民币5,000,000.00元和人民币2,000,000.00元，公司于2017年3月7日将借款金额1200万元偿还，截至2017年6月30日，该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0.00元。

2016年1月20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以下简称“招行东莞分行”）签订编号为0016020060的授信协议，由招行东莞分行为本公司提供人民币15,000,000.00元的综合循环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为2016年1月20日起到2017年1月19日止，贷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的基准利率，授信额度的用途为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商票保贴额度。在该授信协议项下，由吴丰礼、杨双保、东莞市达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16年1月20日与招行东莞分行签订编号为0016020060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提供保证。2016年3月30日，本公司收到借款人民币3,000,000.00元。公司于2017年3月29日将借款金额300万元偿还，截至2017年6月30日，该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0.00元。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

###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474,330.00	5,087,884.00
合计	13,474,330.00	5,087,884.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 35、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1,214,051.51	97,515,181.19
1-2年（含2年）	2,753,126.46	436,077.05
2-3年（含3年）	214,239.96	198,423.17
3年以上	1,794.87	1,013.68
合计	124,183,212.80	98,150,695.09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 36、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5,820,146.11	74,143,920.21
1-2年（含2年）	971,839.03	1,423,316.72
2-3年（含3年）	603,819.12	322,262.00
合计	97,395,804.26	75,889,498.93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7、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658,047.90	44,313,602.11	43,723,596.25	10,248,053.7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46,828.40	1,801,548.24	2,597,818.52	50,558.12
合计	10,504,876.30	46,115,150.35	46,321,414.77	10,298,611.88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085,445.24	41,166,607.99	40,172,522.33	10,079,530.90
2、职工福利费		1,809,563.16	1,809,563.16	
3、社会保险费	122,907.26	645,584.86	739,012.66	29,479.46
其中：医疗保险费	90,666.66	416,645.28	482,093.52	25,218.42
工伤保险费	30,754.55	140,422.26	168,671.87	2,504.94
生育保险费	1,486.05	88,517.32	88,247.27	1,756.10
4、住房公积金	319,023.90	679,806.10	998,830.00	
8、其他	130,671.50	12,040.00	3,668.10	139,043.40
合计	9,658,047.90	44,313,602.11	43,723,596.25	10,248,053.76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28,397.08	1,718,686.62	2,498,066.48	49,017.22
2、失业保险费	18,431.32	82,861.62	99,752.04	1,540.90
合计	846,828.40	1,801,548.24	2,597,818.52	50,558.12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22,785.17	10,768,270.27
企业所得税	5,439,620.68	5,246,496.25
个人所得税	346,986.18	265,004.28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714.07	572,036.27
教育费附加	32,228.45	342,456.9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485.63	228,304.65
土地使用税	101,008.20	101,008.20
印花税	30,886.52	
合计	6,948,714.90	17,523,576.86

**39、应付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4,493,565.40	
合计	14,493,565.40	

公司于2017年5月17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利润分配决议：以总股本 72,467,82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4,493,565.40 元人民币（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计转增 57,974,262股。截止2017年6月30日，利润分配方案尚未实施，公司按应付现金股利计提应付股利14,493,565.40 元。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期间费用	2,447,384.05	1,378,759.22
保证金及押金	1,500,000.00	800,000.00
应付暂借款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4,047,384.05	2,278,759.2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22,553.04	1,375,622.39
合计	1,522,553.04	1,375,622.39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5,607,479.08	
合计	15,607,479.08	

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将已确认收入（或利得）但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而需于以后期间确认为销项税额的增值税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9,391,420.96	10,162,832.61
合计	9,391,420.96	10,162,832.61

说明：2015年9月23日，本公司与东莞农业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岭山支行（以下简称“东莞农商行大岭山支行”）签署《最高额借款合同》，由东莞农商行大岭山支行向本公司提供贷款本金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2,800 万元的贷款，贷款期间为2015年9月23日起至2023年9月22日止。在该借款合同项下，由吴丰礼于2015年9月23日与东莞农商行大岭山支行签订合同号为DB2015091700000058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提供担保保证；由本公司于2015年9月23日与东莞农商行大岭山支行签订合同号为DB2015091700000059的《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以本公司拥有的证号为“东府国用（2014）第特 216 号”、位于东莞市大岭山镇大塘朗村、面积为 41,824.2 平方米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2015年12月7日、2016年1月25日，本公司分别收到借款人民币1,000,000.00元、人民币10,538,455.00元，用于支付工程款。截至2017年6月30日，该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0,913,974.00元，其中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1,522,553.04元。

**46、应付债券**

□ 适用 √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适用 √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10,279.11	11,800,000.00	1,533,182.35	11,677,096.76	政府补助
合计	1,410,279.11	11,800,000.00	1,533,182.35	11,677,096.7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于智能型五轴伺服机械手的全自动注塑示范生产线”项目	829,220.76		29,794.07		799,426.69	既与资产相关，又与收益相关
基于伺服控制系统的五轴机械手的研制及产业化（产学研）	581,058.35		218,756.53		362,301.82	既与资产相关，又与收益相关
面向注塑加工行业的六自由度机器人集成系统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6,800,000.00	1,284,631.75		5,515,368.25	既与资产相关，又与收益相关
智能机器人总线式控制及伺服驱动系统成套产品开发及产业化		5,000,000.00			5,000,000.00	既与资产相关，又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10,279.11	11,800,000.00	1,533,182.35		11,677,096.76	--

(1)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4年省前沿与关键技术创新专项资金项目计划（重大科技专项、粤港联合创新）的通知<粤科规财字【2015】82号>以及与科学技术厅签订的项目合同书约定，由科技厅资助给本公司“基于智能型五轴伺服机械手的全自动注塑示范生产线”科技研发资金人民币500万

元，资金仅限用于本项目设备费145万元，材料费、人员费和其他相关费用355万元。公司于2015年12月收到专项资金补助300万元，该项目实施期限为2015年6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项目完成需提出验收申请。

(2)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东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2014年省前沿与关键技术创新专项资金项目计划（重大科技专项、粤港联合创新）的通知<粤科规财字【2015】151号>以及与科学技术厅签订的项目合同约定，由科技厅资助给本公司“基于伺服控制系统的五轴机械手的研制及产业化”科技研发资金人民币100万元，资金仅限用于本项目设备费40万元，材料费、人员费和其他相关费用60万元。其中东莞理工学院城市学院，协助本公司一起研发，分配10万元经费。公司于2016年4月收到专项资金补助100万元，该项目实施期限为2015年4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项目完成需提出验收申请。

(3)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东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2016年应用型科技研发及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应用型科技研发扶持方向）的通知 <粤财务教【2016】160号>以及与科学技术厅签订的项目合同约定，由科技厅资助给本公司“面向注塑加工行业的六自由度机器人集成系统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科技研发资金人民币800万元，奖金仅限用于本项目设备费200万元，材料费、人员费和其他相关费用600万。其中广东技术师范学院，协助本公司一起研发，分配120万元经费。公司于2017年1月12日收到专项奖金补助800万，该项目实施期限为2016年1月4日至2018年12月26日，该项目完成需提出验收申请。

(4) 本公司按照《东莞市特色人才特殊政策实施办法》（东府〔2015〕110号）、《东莞市引进创新科研团队项目实施管理办法》（东人才办通〔2016〕6号）的相关规定申报东莞市第三批引进创新科研团队以及与东莞市科学技术局签订的合同约定，由科技局资助给本公司“智能机器人总线式控制及伺服驱动系统成套产品开发及产业化”科技研发奖金人民币500万元，资金仅限用于本项目设备费110万，材料费、人员费和其他相关费用390万。公司于2017年5月19日收到专项项目资金500万元，该项目实施期限为2017年1月至2021年12月，该项目完成需提出验收申请。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4,347,827.00	18,120,000.00				18,120,000.00	72,467,827.00

根据本公司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36号《关于核准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2017年度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1812万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7]95号文《关于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审核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2017年2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于2017年4月18日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变更登记，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7,246.7827万元。

## 54、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9,849,216.44	284,905,670.43		424,754,886.87
其他资本公积	1,119,467.76	1,511,426.26		2,630,894.02
合计	140,968,684.20	286,417,096.69	0.00	427,385,780.89

(1) 资本溢价增加系公司2017年于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产生的股本溢价转入。

(2) 其他资本公积中，2011年、2012年期间计提的员工社会保险897,824.84元和住房公积金319,023.9元，因无需支付，转入资本公积。

(3) 其他资本公积中，因股份支付增加的资本公积294,577.52元，详见“附注十、股份支付”相关说明。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762,563.86			21,762,563.86
合计	21,762,563.86			21,762,563.86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9,783,294.90	89,727,627.8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9,783,294.90	89,727,627.8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682,285.75	77,574,103.4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572,783.39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493,565.40	39,945,653.00

项目	本期	上期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9,972,015.25	119,783,294.90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8,387,255.16	168,646,731.94	151,738,489.96	88,867,959.10
其他业务	30,330,409.36	20,220,659.65	4,054,233.85	3,235,943.95
合计	318,717,664.52	188,867,391.59	155,792,723.81	92,103,903.05

##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7,664.98	570,284.78
教育费附加	260,019.13	342,170.87
土地使用税	101,008.20	
车船使用税	1,640.00	
印花税	207,023.9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3,346.11	228,113.91
残疾人保障金	4,500.00	
合计	1,185,202.34	1,140,569.56

根据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526,055.87	9,618,165.89
运费	4,291,549.21	3,028,278.61
差旅费	4,752,608.86	3,551,853.18
服务费	8,011,061.75	5,564,284.86
宣传展览广告费	933,555.60	752,743.93
业务招待费	871,536.53	1,312,548.01
办公费	1,257,572.00	918,144.83
其他	746,943.39	2,563,855.61
合计	37,390,883.21	27,309,874.92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558,279.03	2,979,740.40
研发费用	17,341,318.76	7,118,897.27
办公费	2,138,730.50	1,254,307.33
聘请中介机构服务费	4,180,080.07	1,369,814.35
股份支付	294,577.52	140,654.74
业务招待费	610,189.07	317,391.41
其他	2,915,308.83	1,810,555.84
合计	33,038,483.78	14,991,361.34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0.07	220,376.59
减：利息收入	1,844,465.85	1,643,762.03
供应商现金折扣	692,998.28	508,943.09
汇兑损益	223,271.36	-81,378.54
其他	16,066.25	7,552.06
合计	-2,298,086.45	-2,006,155.01

根据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17】15号《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第十四条规定：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公司本期收到贷款贴息财政补贴资金318,088.00 元，直接冲减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21,914.05	1,827,701.24
二、存货跌价损失	1,545,323.13	716,386.71
合计	2,567,237.18	2,544,087.95

##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短期理财产品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950,865.75	265,840.56
合计	950,865.75	265,840.56

## 6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	1,533,182.35	
软件企业增值税即征即退	869,019.55	
合计	2,402,201.90	

计入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软件企业增值税即征即退	东莞市财政局/东莞市国家税务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869,019.55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应用型科技研发及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面向注塑加工行业的六自由度机器人集成系统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	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284,631.75		既与资产相关，又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省前沿及关键技术创新专项资金“基于智能型五轴伺服机械手的全自动注塑示范生产线”项目	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9,794.07	1,154,503.43	既与资产相关，又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省协同创新与平台环境建设专项资金“基于伺服控制系统的五轴机械手的研制及产业化”产学研合作项目	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18,756.53	318,941.65	既与资产相关，又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2,402,201.90	16,970,445.08	--

与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说明：

- （1）2014年度省前沿及关键技术创新专项资金“基于智能型五轴伺服机械手的全自动注塑示范生产线”项目计入本期营业外收入中，与资产相关29,794.07元，与收益相关0元。
- （2）2015年度省协同创新与平台环境建设专项资金“基于伺服控制系统的五轴机械手的研制及产业化”产学研合作项目计入本期营业外收入中，与资产相关30,432.61元，与收益相关188,323.92元。



(3) 2016年应用型科技研发及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面向注塑加工行业的六自由度机器人集成系统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计入本期营业外收入中，与资产相关1,556.34元，与收益相关1,283,075.41元。

上述三个项目详见第十一节、七、51、递延收益。

## 7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202.32		8,202.3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202.32		8,202.32
政府补助	1,877,200.00	14,741,874.82	1,877,200.00
赞助费收入	674,842.00	480,964.00	674,842.00
其他	107,857.16	193,752.74	107,857.16
合计	2,668,101.48	15,416,591.56	2,668,101.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企业成长培育专项资金	东莞市财政局/东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98,7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东莞市首台（套）重点技术装备项目资金	东莞市财政局/东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887,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企业成长培育专项资金	东莞市财政局/东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国库展位特装费	东莞市财政局/东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1,500.00	与收益相关
省财政企业研究开发补助资金	东莞市财政局/广东省财政厅/东莞市科学技术局/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891,500.00	674,1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省前沿及关键技术创新专项资金“基于智能型五轴伺服机械手的全自动注塑示范生产线”项目	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136,274.82	与资产相关
2013、2014 年度名牌称号企业奖励资金	东莞市财政局/东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877,200.00	14,741,874.82	--

**7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6,055.26		16,055.2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6,055.26		16,055.26
滞纳金及罚款支出	16,441.21		16,441.21
赞助支出	136,600.00	41,960.38	136,600.00
其他	14,094.65		14,094.65
合计	183,191.12	41,960.38	183,191.12

**72、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385,840.57	5,754,385.3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3,595.44	-360,826.61
合计	9,122,245.13	5,393,558.7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3,804,530.8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586,415.3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06,336.3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05,690.4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83,143.34
按税费规定的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	-1,225,887.39
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两免两减半	-506,336.33
所得税费用	9,122,245.13

**73、其他综合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74、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227,009.36	2,547,956.47
往来款	8,479,125.04	6,340,679.49
政府补助	10,895,288.00	14,605,600.00
其他	707,083.57	142,780.81
合计	21,308,505.97	23,637,016.7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13,410,526.06	10,762,185.34
支付保证金及押金	7,711,458.58	2,169,650.00
其他支出	132,441.21	4,000.00
合计	21,254,425.85	12,935,835.3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存出定期存款	10,000,000.00	55,000,000.00
政府补助	3,100,000.00	
合计	13,100,000.00	55,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出定期存款		60,000,000.00
支付在建工程项目保函保证金		
合计		60,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087,884.00	15,392,650.93
收回保函保证金		122,000.00
合计	5,087,884.00	15,514,650.93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267,280.00	
支付保函保证金		44,000.00
发行费用	7,603,989.91	
合计	14,871,269.91	44,000.00

**7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4,682,285.75	29,955,995.0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67,237.18	2,544,087.9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83,638.64	1,441,344.29
无形资产摊销	343,920.78	309,761.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0,575.16	210,575.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52.9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2,002.99	121,143.5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0,865.75	-265,840.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3,595.44	-360,826.6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891,821.17	-20,550,346.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770,679.17	25,987,453.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163,903.44	35,509,164.86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	294,577.52	140,654.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00,967.13	75,043,166.2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3,310,275.02	61,581,468.6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2,849,875.75	44,497,443.0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460,399.27	17,084,025.63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本期未支付取得子公司的现金。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本期未收到处置子公司的现金。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3,310,275.02	52,849,875.75
其中: 库存现金	76,199.81	21,162.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3,234,075.21	52,828,713.5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310,275.02	52,849,875.75

## 76、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适用  不适用

## 7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6,335,396.00	定期存款及保证金
无形资产	20,372,607.51	长期借款抵押
合计	76,708,003.51	--

**78、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0,163,320.73
其中：美元	1,473,334.98	6.7744	9,980,960.48
欧元	23,531.57	7.7496	182,360.25
应收账款	--	--	936,974.81
其中：美元	138,311.11	6.7744	936,974.8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79、套期

适用  不适用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3、反向购买

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情况。

###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未发生处置子公司情况。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17年4月13日公司设立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拓联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认缴出资306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51%，截止2017年6月30日，尚处于筹建过程，公司尚未实际投资。

2017年5月27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公司认缴出资1000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100%，截止2017年6月30日，尚处于筹建过程，公司尚未实际投资。

截止2017年6月30日，上述两公司财务报表数据为空，对合并报表无影响。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莞赛沃工业控制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	广东省东莞市	设计生产销售工业控制系统软硬件	100.00%		设立
深圳市拓联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工业物联网涉及相关软件及配套设备的设计和开发	51.00%		设立
江苏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机器人、自动化控制系统、智能装备的研发、制造、销售	100.00%		设立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深圳市拓联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9.00%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深圳市拓联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尚未开展运营，相关财务数据均为空，对合并报表无影响。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深圳市拓联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本报告期尚未开展业务，相关财务数据均为空。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本期无需要披露的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的情况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本期无需要披露的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的情况。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本期无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不存在合营安排或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本期不存在重要的共同经营

###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不存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财务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财务总监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美元	欧元	合计	美元	欧元	合计
货币资金	9,980,960.48	182,360.25	1,016,3320.73	12,593,084.27	169,602.15	12,762,686.42
应收账款	936,974.81		936,974.81	2,500,251.88		2,500,251.88
合 计	10,917,935.29	182,360.25	11,100,295.54	15,093,336.15	169,602.15	15,262,938.30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5%，将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管理层认为5%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
上升 5%	555,014.76
下降 5%	-555,014.76

### 3、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13,474,330.00					13,474,330.00
应付账款	124,183,212.80					124,183,212.80
其他应付款	4,047,384.05					4,047,384.05
长期借款	1,522,553.04				9,391,420.96	10,913,974.00
<b>合计</b>	143,227,479.89				9,391,420.96	152,618,900.85

项目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5,087,884.00					5,087,884.00
应付账款	98,150,695.09					98,150,695.09
其他应付款	2,278,759.22					2,278,759.22
长期借款	1,375,622.39				10,162,832.61	11,538,455.00
<b>合计</b>	106,892,960.70				10,162,832.61	119,949,689.49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期末不存在以公允价值计价的情况。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方

####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方

名称	关联关系	类型	期末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吴丰礼	控股股东	自然人	40.0449%	40.0449%

注：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吴丰礼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40.0449%，并通过东莞达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8.9076%出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杨双保	持有本公司 8.2339% 股权的自然人股东、董事、副总裁
黄代波	持有本公司 6.3790% 股权的自然人股东、董事、副总裁
东莞达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福建兴证战略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深圳市达晨创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九江通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东莞市三正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湖北高富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尹建桥	董事
李迪	董事
冉晓明	前董事
裴海龙	前董事，已离任
朱亮	董事
周润书	董事
钟春标	董事
吴盛丰	监事会主席
任俊照	董事
杨晒汝	监事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丘乐乐	前董事会秘书，已离任
周永冲	财务总监
吴丰义	控股股东之弟
罗小敏	前监事会主席，已离任
陈洪生	前董事，已离任
严海芬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吴丰礼之配偶
杨海	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陈轩	监事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本期未发生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期未发生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期未发生关联租赁情况。

### (4)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吴丰礼	28,000,000.00	2015年09月23日	2023年09月22日	否
吴丰礼、严海芬	20,000,000.00	2016年03月03日	2017年03月02日	是
吴丰礼、杨双保、东莞市达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0	2016年01月20日	2017年01月19日	是

(1) 2015年9月23日，公司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签订《最高额借款合同》（合同号HT2015091700000020）、《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合同号DB2015091700000058）和《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合同号DB2015091700000059），由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岭山支行向本公司提供2,800万元的贷款额度，以本公司拥有的证号为“东府国用（2014）第特216号”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担保，并由控股股东吴丰礼提供担保保证，抵押借款期限至2023年9月22日。

(2) 2016年1月20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编号为0016020060的授信协议，由招行东莞分行为本公司提供人民币15,000,000.00元的综合循环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为2016年1月20日起到2017年1月19日止，贷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的基准利率，授信额度的用途为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

国内信用证、商票保贴额度。在该授信协议项下，由吴丰礼、杨双保、东莞市达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16年1月20日与招行东莞分行签订编号为0016020060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提供保证。

(3) 2016年3月3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行东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16]8800-101-023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由建行东莞分行为本公司提供借款人民币 2000万元整，借款期限为1年即2016年3月3日至2017年3月2日，贷款利率为LPR利率加48.5个基点（1基点=0.01%），借款用途为支付采购原材料款。在该借款合同项下，由吴丰礼、严海芬分别与建行东莞分行于2016年1月28日分别签订了合同编号为[2016]8800-8100-009、[2016]8800-8100-010的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本期未发生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本期未发生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488,725.48	891,340.94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期末无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7、关联方承诺

本期未发生关联方承诺情况。

## 十三、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0

2015年1月，控股股东吴丰礼与王冰岩等12名员工签订东莞达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份

额转让协议，由王冰岩等12名员工受让控股股东在达晨投资28.3516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价格为53万元；双方在出资份额转让协议中做出约定“员工自本协议签署之日5年内（下称“服务期”）内，应持续在公司任职或工作，不因个人原因解除或终止与公司的劳动关系”。本次股权转让过程中员工通过达晨投资入股的出资额折算成广东拓斯达的股份，每股出资成本为4.78元，参考2014年11月PE深圳市达晨创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公司）、九江通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东莞三正金融投资有限公司、湖北高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入股的价格为每股17.48元，员工入股的成本总差额人民币1,406,547.40元。本公司按5年服务期进行摊销，2017年1-6月确认为对员工的股权激励费用294,577.52元，计入管理费用，同时增加资本公积。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

### 以股份支付换取服务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	294,577.52	140,654.74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其他服务总额	--	--

## 十四、政府补助

###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政府补助金额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016年应用型科技研发及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面向注塑加工行业的六自由度机器人集成系统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补助	6,800,000.00	递延收益	1,284,631.75		其他收益
“智能机器人总线式控制及伺服驱动系统成套产品开发及产业化”项目补助	5,00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2014年度省前沿及关键技术创新专项资金“基于智能型五轴伺服机械手的全自动注塑示范生产线”项目补助	3,000,000.00	递延收益	29,794.07	1,136,274.82	其他收益

种类	政府补助金额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015年度省协同创新与平台环境建设专项资金“基于伺服控制系统的五轴机械手的研制及产业化”产学研合作项目补助	1,000,000.00	递延收益	218,756.53	-	其他收益
合计	15,800,000.00	--	1,533,182.35	1,136,274.82	--

注：上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为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

##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软件企业增值税即征即退	869,019.55	869,019.55		计入其他收益
东莞市企业成长培育专项资金	98,700.00	98,700.00		计入营业外收入
2016 年度东莞市首台（套）重点技术装备项目资金	887,000.00	887,000.00		计入营业外收入
东莞市科技金融产业三融合贷款贴息	318,088.00	318,088.00		冲减财务费用
东莞市企业成长培育专项资金			300,000.00	计入营业外收入
财政国库展位特装费			31,500.00	计入营业外收入
省财政企业研究开发补助资金	891,500.00	891,500.00	674,100.00	计入营业外收入
2016 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12,000,000.00	计入营业外收入
2013、2014 年度名牌称号企业奖励资金			600,000.00	计入营业外收入
合计	3,064,307.55	3,064,307.55	13,605,600.00	

注：根据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17】15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第十四条规定：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公司本期收到 318,088.00 元贷款贴息财政补贴资金，直接冲减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 1)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剩余租赁期	金额
1 年以内	3,087,612.00
1-2 年	2,247,516.00
2-3 年	2,247,516.00



剩余租赁期	金额
3 年以上	19,271,357.00
合计	26,854,001.00

## 2)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工程合同

项目	金额
工程合同	92,640,779.18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不存在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截止本报告报出日止，不存在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2017 年5月17日召开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于2017年6月30日对外公告具体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2,467,82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63）。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72,467,827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30,442,088股。2017年7月10日，公司依照前述方案进行了分红及转增股本。

(2) 2017年7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赛沃工业控制科技有限公司与东莞市东实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东莞赛沃工业控制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书>的议案》，为了公司更好的实施“工业机器人关键技术及自动化应用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提升公司科研能力及核心竞争力，根据东莞市经信局东经信复[2017]439号复函，并经各方协商同意：东莞市东实创业

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实创投”）以增资扩股方式对东莞赛沃工业控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沃科技”）投资2,900万元，认缴赛沃科技新增注册资本42.51万元，余款2,857.49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增资完成后，赛沃科技的注册资本为142.51万元，东实创投占赛沃科技注册资本的29.83%。8月1日，相关投资款已汇入赛沃科技账户。

（3）2017年7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昆山分公司、宁波分公司，设立昆山子公司、宁波子公司、广州子公司及投资管理公司的议案》。为了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求，整合相关产业寻找培育有竞争优势的项目进行投资，公司拟设立一家投资管理公司。8月14日，前述投资管理公司，经申请设立，收到了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81。）

（4）2017年7月5日，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拓联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投入注册资本100万元。

##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 2、债务重组

本期未发生债务重组事项

### 3、资产置换

本期未发生资产置换事项

### 4、年金计划

本期未发生年金计划

### 5、终止经营

本期未发生终止经营事项

### 6、分部信息

本期无需要披露的分部信息

###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2014年6月9日，本公司作为原告对西安凡高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告”）就未按购销合同（合同编号：20121026001）约定履行买方付款义务，向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被告支付货款2,908,500元及利息345,125.75元、退还保证金170,000元及利息8,020.27元，承担本案诉讼费，并申请了财产保全。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法院于2014年6月18日出具2014灞民初字第01355号《民事裁定书》并做出冻结被告银行存款的裁定。2014年7月24日，本案开庭，在法庭的主持下双方自愿进行了调解，并于2014年8月28日达成调解协议，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法院出具（2014）灞民初字第01355号《民事调解书》：拓斯

达同意在原合同约定金额645万元的基础上减少18万元，最终结算合同金额为627万元。被告西安凡高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已付309万元，合同余款为318万元，另有原告拓斯达投标保证金17万元，合计335万元，被告西安凡高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应于2015年2月之前分5期进行还款，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已收到执行款240万元，除43.89万元质量保证金需待质保期满后支付外，尚余51.11万元未执行完毕。

2) 2015年9月14日，本公司作为原告对深圳市福昌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福昌电子”）就未按购销合同约定履行买方付款义务，向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提出如下诉讼请求：请求法院依法判令深圳福昌电子支付1,792,600.00元货款。该案因被告方深圳福昌电子单方提出管辖权异议，导致该案直至2016年2月22日才第一次开庭审理，并因案情复杂，已经转为普通程序。2016年5月9日，本案开庭，在法庭的主持下双方自愿进行了调解，达成调解协议，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出具“(2015)东二法岭民二初字第374号”《民事调解书》：确认被告所欠货款为762,000.00元，被告应于调解书生效之日起30日内向公司支付762,000.00元。2016年6月30日，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福昌电子破产重整一案的通知，通知其在规定期限内申报债权，并于2016年7月9日如实申报了762,000元的应收债权。本公司于2017年6月8日收到180,733.35元，剩余款的赔偿比例待深圳中院确定债权总额以及优先债权总额后确定。

3) 2015年9月10日，本公司作为原告对河北冠鹏橡胶脚轮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冠鹏脚轮”）就未按购销合同约定履行买方付款义务，向河北故城县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提出如下诉讼请求：请求法院依法判令河北冠鹏脚轮支付3,097,411.50元货款并承担238,192.00元逾期付款违约金。同时向法院递交诉讼财产保全申请书，请求依法冻结河北冠鹏脚轮银行存款账户3,097,411.50元或查封、扣押等额价值的财产，并向法院提供现金3,097,411.50元作为担保。案件已于2015年11月3日开庭，2015年11月20日河北故城县人民法院出具（2015）故民二初字第167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河北冠鹏脚轮承认原告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的全部诉讼请求，于判决生效日其三十天内偿还原告货款及逾期付款利息共3,335,603.50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仅收到前述部分货款共计541,158.44元。

4) 2017年6月13日，本公司作为原告对广东中宝电器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中宝”）、黄雄立就未按购销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向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提出如下诉讼请求：请求法院依法判令广东中宝、黄雄立支付230,500.00元货款并承担23,050.00元逾期付款违约金，请求依法冻结广东中宝银行存款账户230,500.00元或查封、扣押等额价值的财产。目前法院已依法立案，目前正在审理中。

5) 2017年5月15日，本公司作为原告对柳州市冠金铸造材料有限公司未依约提供采购之设备义务，向柳州市柳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提出如下诉讼请求：请求法院依法判令解除采购合同并返还已支付的65,996.00元以及承担131,992.00元违约金。该案已受理并于2017年7月11日开庭审理。该案于2017年7月20日做出（2017）桂0204民初1349号判决书，驳回我司所有诉讼请求。

##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1,327,903.53	94.66%	4,711,363.93	2.23%	206,616,539.60	154,299,037.46	92.21%	3,140,246.36	2.04%	151,158,791.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913,901.63	5.34%	9,656,779.50	81.05%	2,257,122.13	13,021,606.22	7.78%	10,250,886.49	78.72%	2,770,719.73
合计	223,241,805.16		14,368,143.43		208,873,661.73	167,320,643.68		13,391,132.85		153,929,510.8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6 个月（含 6 个月）	155,483,964.00	1,554,839.64	1.00%
6-12 个月（含 12 个月）	49,070,993.79	2,453,549.69	5.00%
1 年以内小计	204,554,957.79	4,008,389.33	
1 至 2 年	6,053,612.67	605,361.27	10.00%
2 至 3 年	488,066.67	97,613.33	20.00%
合计	211,096,637.13	4,711,363.93	2.23%

组合中，同一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东莞赛沃工业控制科技有限公司	231,266.40	0.00	0.00
合计	231,266.40	0.00	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河北冠鹏橡胶脚轮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2,443,885.07	2,443,885.07	100	注（1）
大同机械（东莞）销售有限公司	货款	2,334,382.23	2,334,382.23	100	注（2）
西安凡高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货款	950,000.00	950,000.00	100	注（3）
深圳市福昌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货款	581,266.65	581,266.65	100	注（4）
其他逾期客户	货款	5,604,367.68	3,347,245.55	59.73	注（5）
合计		11,913,901.63	9,656,779.50	--	

注：

（1）河北冠鹏橡胶脚轮制造有限公司：公司就对方未按购销合同约定履行卖方付款义务，向河北省故城县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2015年11月20日，法院作出判决，判决河北冠鹏橡胶脚轮制造有限公司自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发行人支付货款及预期利息共计3,335,603.5元。因被告未支付货款，发行人于2016年1月19日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经管理层综合评估，对应收款项余额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2）大同机械（东莞）销售有限公司：因账龄较长，货款回收难度较大，公司为谨慎起见，按100%计提坏账准备。

（3）西安凡高实业发展有限公司：2014年6月9日，本公司作为原告对西安凡高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告”）就未按购销合同（合同编号：20121026001）约定履行买方付款义务，向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被告支付货款2,908,500元及利息345,125.75元、退还保证金170,000元及利息8,020.27元，承担本案诉讼费，并申请了财产保全。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法院于2014年6月18日出具2014灞民初字第01355号《民事裁定书》并做出冻结被告银行存款的裁定。2014年7月24日，本案开庭，在法庭的主持下双方自愿进行了调解，并于2014年8月28日达成调解协议，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法院出具（2014）灞民初字第01355号《民事调解书》：拓斯达同意在原合同约定金额645万元的基础上减少18万元，最终结算合同金额为627万元。被告西安凡高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已付309万元，合同余款为318万元，另有原告拓斯达投标保证金17万元，合计335万元，被告西安凡高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应于2015年2月之前分5期进行还款，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已收到执行款240万元，除43.89万元质量保证金需待质保期满后支付外，尚余51.11万元未执行完毕。经管理层综合评估，对应收款项余额（含质保金）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4）深圳市福昌电子技术有限公司：2015年9月14日，本公司作为原告对深圳市福昌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福昌电子”）就未按购销合同约定履行买方付款义务，向东莞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提出如下诉讼请求：请求法院依法判令深圳福昌电子支付1,792,600元货款。该案因被告方深圳福昌电子单方提出管辖权异议，导致该案直至2016年2月22日才第一次开庭审理，并因案情复杂，已经转为普通程序。2016年5月9日，本案开庭，在法庭的主持下双方自愿进行了调解，达成调解协议，东莞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5）东二法岭民初字第374号”《民事调解书》：确认被告所欠货款为762,000.00元，被告应于调解书生效之日起30日内向发行人支付762,000.00元。2016年6月30日，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福昌电子破产重整一案的通知，通知其在规定期限内申报债权，并于2016年7月9日如实申报了762,000元

的应收债权。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于2017年6月8日收到180,733.35元，剩余款的赔偿比例待深圳中院确定债权总额以及优先债权总额后确定。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公司对该诉讼案所涉及的应收账款和发出商品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5) 其他逾期客户：经评估该部分客户回款存在不确定性，基于谨慎原则按50%或100%计提坏账准备。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77,010.5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为 0.00 元。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20,519,200.00	9.19%	205,192.00
第二名	3,745,090.51	1.68%	37,450.91
第三名	3,715,000.00	1.66%	37,150.00
第四名	3,265,500.00	1.46%	32,655.00
第五名	2,720,591.03	1.22%	27,205.91
合计	33,965,381.54	15.21%	339,653.82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 (7) 期末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东莞赛沃工业控制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31,266.40	0.10
合计		231,266.40	0.10

## 2、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396,422.55	100.00%	424,338.25	5.74%	6,972,084.30	4,613,513.57	100.00%	379,448.09	8.22%	4,234,065.48
合计	7,396,422.55	100.00%	424,338.25	5.74%	6,972,084.30	4,613,513.57	100.00%	379,448.09	8.22%	4,234,065.4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6 个月（含 6 个月）	3,706,058.54	37,060.59	1.00%
6-12 个月（含 12 个月）	1,212,000.60	60,600.03	5.00%
1 年以内小计	4,918,059.14	97,660.62	
1 至 2 年	340,420.33	34,042.03	10.00%
2 至 3 年	239,178.00	47,835.60	20.00%
3 至 4 年	306,000.00	244,800.00	80.00%
合计	5,803,657.47	424,338.25	7.31%

组合中，同一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东莞赛沃工业控制科技有限公司	1,592,765.08	0.00	0.00
合计	1,592,765.08	0.00	0.00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4,890.1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0.00 元。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011,085.18	2,159,345.08
备用金借款	2,343,446.22	1,071,754.58
应收暂付款	449,126.07	386,850.41
合并关联方往来	1,592,765.08	995,563.50
合计	7,396,422.55	4,613,513.57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惠科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900,000.00	1-6 月	12.17%	9,000.00
新塘第一股份经济合作社	押金及保证金	468,586.00	2-3 年 168,586.00 元、 4-5 年 300,000.00 元	6.34%	273,717.20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押金及保证金	322,099.18	1-6 月 305,637.60 元、 7-12 月 16,461.58 元	4.35%	16,928.04
兰海涛	备用金借款	300,000.00	1-6 月	4.06%	3,000.00
河南天海电器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300,000.00	1-6 月	4.06%	3,000.00
合计	--	2,290,685.18	--		305,645.2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9) 期末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东莞赛沃工业控制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592,765.08	21.53
合计		1,592,765.08	21.53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赛沃工业控制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深圳市拓联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报告期末未发生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情况。

## (3) 其他说明

深圳市拓联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4月13日，公司认缴出资306万元，截止2017年6月30日，尚处于筹建过程，公司尚未实际投资。

江苏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5月27日，公司认缴出资10000万元，截止2017年6月30日，尚处于筹建过程，公司尚未实际投资。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8,387,255.16	172,880,321.26	153,555,571.00	91,054,126.87
其他业务	30,333,880.19	20,220,659.65	4,054,233.85	3,235,943.95
合计	318,721,135.35	193,100,980.91	157,609,804.85	94,290,070.82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短期理财产品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950,865.75	260,904.11
合计	950,865.75	260,904.11

## 十九、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852.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77,2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50,865.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5,563.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94,577.52	
减：所得税影响额	542,845.08	
合计	2,598,353.51	--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68%	0.82	0.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22%	0.78	0.78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7年半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及公告原稿；
- 四、其他备查文件。

本页无正文，专为《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之签字盖章页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丰礼）： \_\_\_\_\_